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倩倩（代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倩倩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亏损，主要原因为：受公司尚未从美国 SDN 制裁清单中移除、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持续遭受重大影响，导致公司产品销量与收入大幅下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同比增加；重大诉讼导致计提的预计负债增加；对处于清算状态的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公司经营和业绩的具体情况及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1、概述”。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三）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天喻信息	指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同喻	指	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茵集团	指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中茵控股	指	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创智能	指	深圳市深创智能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联创	指	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昌喻投资	指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水天投资	指	南昌水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载川科技	指	北京载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亿赞普（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鲲鹏支付	指	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市钱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中科红樟	指	中科红樟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红茶世家	指	深圳红茶世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政旦志远	指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DN	指	美国特别指定国民清单，被列入清单的实体在与美国实体之间的交易、海外资产转移、外汇结算等方面将面临限制
光谷乐居	指	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临港数智钢贸	指	河北临港数智钢贸产业有限公司
天喻教育	指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天喻	股票代码	300205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喻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Tianyu Information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ianyu Inform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建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4 年 9 月由“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1037 号综合楼”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天喻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公司网址	www.whity.com.cn		
电子信箱	tyobd@whit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威夷	陈皓洋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天喻楼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天喻楼
电话	027-87920325	027-87920325
传真	027-87920306	027-87920306
电子信箱	tyobd@whity.com.cn	tyobd@whit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1F
签字会计师姓名	漏玉燕、夏冬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71,889,287.65	846,812,163.74	846,812,163.74	-79.70%	1,700,494,259.88	1,700,494,25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5,008,187.48	-364,069,296.36	-407,651,624.96	-48.41%	19,706,768.32	19,706,76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7,759,399.33	-296,723,777.29	-329,676,144.13	-26.72%	-12,064,839.43	-12,064,83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424,753.84	42,128,197.38	42,128,197.38	-290.90%	-200,844,015.99	-200,844,015.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68	-0.8466	-0.9479	-48.41%	0.0458	0.0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68	-0.8466	-0.9479	-48.41%	0.0458	0.0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50%	-28.13%	-32.04%	-47.46 百分点	1.33%	1.33%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1,327,881,471.78	2,167,387,167.57	2,127,157,167.57	-37.57%	2,985,582,838.20	2,985,582,83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8,484,943.03	1,107,075,459.11	1,063,493,130.51	-56.89%	1,479,745,875.47	1,479,745,875.4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昌喻投资持有的鲲鹏支付股权公允价值

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核心资产为其持有的鲲鹏支付的股权。2024 年末，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5.24 亿元。

结合《股权收购协议》及其系列补充协议的约定、回购条件触发情况，该项投资在 2024 年末的经济利益实现依赖相关回购条款，公司采用收益法对该股权投资进行公允价值计量，未能恰当反映该项投资以回购为核心的收益实现方式。为客观、公允反映该资产价值，公司聘请了专业评估机构对昌喻投资持有的鲲鹏支付股权价值进行分析，依据其以回购价值法出具的价值分析报告，对该项股权投资 2024 年末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调减公允价值 4,023.00 万元。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属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更正后资产价值计量准确、完整。

2. 诉讼事项预计负债

2024 年度，因借贷纠纷，公司被成都慧友伟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慧友伟”）起诉（涉诉本金 2.13 亿元），公司基于法律意见书以及案情，认为该诉讼事项不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故未就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025 年度，公司结合诉讼事项的最新进展情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相关规定，对 2024 年度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判断依据进行了重新评估，该诉讼事项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前已有迹象表明公司因该合同无效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已达到很可能标准，且损失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应于 2024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10,629,961.76 元。

3. 其他事项说明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闫春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重大担保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相关事项导致历史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上述事项属于信息披露与公司治理规范问题，截至 2025 年末，相关占用资金已通过归还或债权转让方式予以解决，相关担保事项已披露，不涉及财务报表会计科目调整，不影响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追溯重述金额。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71,889,287.65	846,812,163.74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27,149.64	3,536,198.47	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料处置收入及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70,862,138.01	843,275,965.27	主营业务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374,318.71	41,241,689.72	44,523,214.75	40,750,06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89,146.91	-45,635,204.96	-38,594,838.32	-480,588,99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46,538.65	-50,331,064.77	-39,323,298.89	-287,158,49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7,219.33	-19,085,498.07	60,340,150.27	-75,512,186.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35,578.76	-953,088.20	292,30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1,299.00	8,372,096.00	4,446,986.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6,880.00	1,304,6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81,331.33	6,960,568.98	1,687,653.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660.72		21,910,600.00
债务重组损益	-831,000.00		-103,711.2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2,766,670.63	-90,174,659.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8,012.67	-2,336,211.40	1,850,378.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924.58	3,883,861.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32.00	3,482,28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09	18,816.27
合计	-187,248,788.15	-77,975,480.83	31,771,60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以“用科技构造安全智慧的数字世界”为使命，专注于为金融、通信与物联网等高等级安全要求的行业领域提供数据安全产品与服务。经过二十多年的深耕，公司构建了从智能卡、智能终端、平台系统到综合解决方案的全系列产品及业务生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智能卡、金融支付终端等产品领域综合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金融行业业务、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

（一）金融行业业务

公司金融行业业务主要从事金融智能卡（银行卡、社保卡、残联卡、ETC 卡等）、数字人民币系列产品（硬钱包、受理终端、系统、解决方案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金融支付终端（无线 POS、智能 POS、云喇叭等）及金融支付行业软件与解决方案的研发及销售。同时，公司积极布局战略创新业务，为行业客户提供基于区块链、数字人民币等技术的金融科技服务。金融智能卡产品、数字人民币系列产品的销售对象主要为商业银行；金融支付终端产品的销售对象主要为商业银行及第三方支付机构、行业企业。该业务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金融智能卡、金融支付终端、数字人民币及相关行业软件与解决方案等产品的销量、售价及成本控制。

（二）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

公司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主要包括通信智能卡（SIM 卡、SWP-SIM 卡、eSIM、物联网卡等）、智能定位终端（如智能电子学生证）、安全通信模组、物联网云服务及综合解决方案的研发与销售。通信智能卡、智能定位终端产品的销售对象主要为通信运营商，物联网云服务及综合解决方案的销售对象主要为通信运营商及智能表计、支付终端、智慧安防等物联网垂直领域客户。该业务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通信智能卡、物联网终端、解决方案及物联网云系列产品的销量、售价及成本控制。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格局持续演变，地缘政治风险与贸易保护主义对世界经济复苏进程构成挑战。在此背景下，5G、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等数字技术加速涌现，数字经济展现出超周期韧性，成为驱动经济复苏的核心引擎。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为行业注入持续动力。数据作为国家基础性战略资源和关键生产要素的地位日益凸显，数据安全相应成为国家安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关注问题。随着数据安全技术从“合规工具”向“业务赋能引擎”转变，其正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核心竞争力，并催生跨行业协同创新的商业模式。国家层面持续推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和数字技术产业化，为相关行业提供了长期发展土壤。公司所从事的以数据安全技术为基础的金融、通信与物联网等业务方向，其行业发展呈现出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复杂态势。

一、金融行业

1、支付产业运行稳健，银行卡交易持续活跃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 2025 年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截至 2025 年末，全国共开立银行卡 102.17 亿张，其中借记卡 95.21 亿张，信用卡和借贷合一卡 6.96 亿张。2025 年，全国共发生银行卡交易 6,147.85 亿笔，金额 963.60 万亿元，其中消费业务 3,855.13 亿笔，金额 130.91 万亿元，消费活跃度保持较高水平。非现金支付业务延续扩张态势，银行共处理电子支付业务 3,197.21 亿笔，金额 3,623.20 万亿元，其中网上支付业务 741.48 亿笔，金额 2,990.68 万亿元，移动支付业务 2,314.64 亿笔，金额 571.97 万亿元。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数据，截至 2025 年底，全国社保卡持卡人数达 13.9 亿人，覆盖 98%以上人口。银行卡存量市场与社保卡的持续升级提供了稳定的市场需求，但行业竞争加剧，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突出。

2、支付终端市场持续升级

根据尼尔森报告，2024 年全球 POS 终端出货量约 1.281 亿台，同比增长 5.17%。市场向智能化、多元化加速演进，预计 2026-2035 年复合年增长率将超过 11.7%。增长动力来自于全球无现金化趋势、零售业数字化转型以及对增强安全功能（如端到端加密、生物识别）的迫切需求。PCI 安全标准委员会（PCI SSC）于 2025 年发布 PCI PTS POI 模块化安

全要求 7.0 版本，对支付终端在物理防护、恶意软件防范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进一步明确了支付终端安全合规标准。公司作为金融支付终端厂商，虽受美国财政部 SDN 制裁影响，部分客户合作暂停，但公司仍深耕产品研发、保持产品迭代、储备创新技术。同时，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围绕电子支付场景提供相关软硬件增值服务与销售、开发新产品，同步通过代理产品模式、深耕移动支付下沉市场等方式努力保障业务连续性，保持技术领先性。

3、数字人民币迈入 2.0 时代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稳步发展数字人民币”，为数字人民币发展和完善提供了行动指南。在总结十年研发试点经验基础上，中国人民银行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数字人民币管理体系和相关金融基础设施建设的行动方案》，新一代数字人民币计量框架、管理体系、运行机制和生态体系于 2026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动实施。根据该行动方案，客户在商业银行钱包中的数字人民币是以账户为基础的商业银行负债，标志着数字人民币由现金型 1.0 版进入存款货币型 2.0 版。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陆磊指出，未来的数字人民币是中央银行提供技术支持保障并实施监管、具有商业银行负债属性的现代化数字支付和流通手段。数字人民币的重大调整催生了硬钱包、受理终端、金融科技及数字经济的场景建设等需求，为公司数字人民币系列产品带来新的市场机遇。公司已提前布局相关技术、产品和服务能力，有望受益于这一金融制度性变革。

二、通信与物联网行业

1、eSIM 行业商用全面提速

2025 年 10 月，中国电信正式获得工信部 eSIM 手机商用试验批复，至此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均已获得 eSIM 手机商用试验许可，标志着我国 eSIM 手机商用正式拉开序幕。eSIM 技术突破了传统卡槽的物理限制，优化了终端设计，可实现高效的远程管理。据中国联通介绍，目前已累计适配 eSIM 终端 75 款，覆盖消费电子、工业互联、智慧出行等多类场景，服务用户规模突破数百万。这一政策突破为公司 eSIM 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 eSIM 全栈解决方案（eUICC+平台+连接服务），已在消费电子、物联网、车联网三大核心场景形成技术储备。

根据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预测，全球 eSIM 智能手机连接数 2030 年将增长至 69 亿（约占智能手机连接总数的 76%）；由于 eSIM 的嵌入式特性完美适配了物联网设备的需求，到 2030 年，物联网应用中超过 50%将会用到 eSIM。GSMA 认证的 SAS-UP 与 SAS-SM 站点数量持续增长，相关产业链配套能力不断完善。GSMA 发布的《移动互联网连接状况》研究显示，2024 年全球已有约 58%的人口通过自有设备接入移动互联网，当年新增用户规模约 2 亿。公司储备 eSIM 技术多年，已形成完整的端到端解决方案，有望在行业爆发期占据有利地位。

2、通信与物联网产业基础持续夯实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 10 月末，我国 5G 基站总数已达 475.8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37%，网络覆盖的深度与广度全球领先。5G 移动电话用户规模突破 11.84 亿户，渗透率达 64.7%；移动物联网终端用户达 28.9 亿户，为产业数字化提供了海量节点。2025 年 1 月至 10 月，电信业务总量同比增长 9%，行业内生动力充沛。软件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3.2%，其中赋能实体经济的工业软件收入同比增长 9.9%，作为数字化基座的云计算、大数据服务收入也保持了 13.4%的稳健增长。产业基础的夯实为公司物联网业务的发展带来了广阔的增长空间，但公司仍受 SDN 制裁影响，主流运营商传统集采业务受限，需另辟路径挖掘行业客户及虚拟运营商等新业务。

综上所述，公司所处的金融、通信与物联网行业在数字经济发展浪潮下具备长期发展潜力，数字人民币迈入 2.0 时代、eSIM 技术商业化全面铺开、物联网终端持续增长等均为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然而，SDN 制裁成为影响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取行业增长红利的最大阻碍，使公司在业务拓展、供应链稳定等方面承受了巨大压力。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正积极调整策略，聚焦市场深挖、技术转型等措施，力求在承压中寻求突破。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国内数据安全领域领先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深耕金融行业、通信与物联网行业等业务领域多年，构建了“卡、终端、模块、系统及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能力；应用领域广泛，在各细分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和行业应用经验，在跨领域融合方面具备显著优势。面对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了阶段性压制，不能有效释放。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主动变革，通过重塑组织架构、优化业务整合，夯实内功，持续巩固并重塑核心竞争力。

（一）综合服务能力与行业积淀优势

公司拥有从安全芯片嵌入式操作系统、智能卡、智能终端到云服务平台的完整产品线，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端到端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综合服务能力加深了客户粘性，并在智慧金融、智慧政务、车联网等跨领域应用场景中形成了产业融合优势。公司拥有 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五级资质、CCID 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五星资质。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湖北省智能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数字化感知智能支付系统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湖北省优秀软件企业、湖北省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武汉市科技领军企业，技术实力与行业地位获得广泛认可。

（二）战略整合与组织效能升级

报告期内，为应对挑战并激活发展动能，公司围绕“激活组织与人才，贯通营销与产研，期待厚积与薄发”召开战略专题会议，对业务架构进行了深度重塑整合。通过整合金融智能卡和金融支付终端业务，发力“大金融板块”，并依托数字人民币领域的技术储备，积极把握法定数字货币深化推广的产业机遇；围绕 eSIM 业务的市场化进程与行业风口，整合运营商市场的连接服务经验，深化人联网与物联网业务布局。同时，公司着力贯通营销与产研，构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联动机制，提升生产制造的智能化与精益管理水平，推动职能部门向“赋能保障”转型，为业务前线提供体系化支撑，全面提升组织整体效能。

（三）持续的自主创新与知识产权布局

公司坚持以自主创新驱动发展，报告期内持续推出拥有核心竞争力的新产品。在 eSIM 技术领域，公司聚焦 GSMA 最新规范演进，已完成从 eSIM 芯片操作系统、eSIM 管理平台到云端服务的自主研发能力布局，并推出《天喻 eSIM IoT 远程管理服务平台 V1.0》。在智能支付终端方面，公司完成泛云终端降本开发，实现无线 POS 与智能 POS 的迭代升级，通过持续优化成本，探索及应用 AI 技术升级产品功能，增强市场适应力。同时，在 POS 安全体系、嵌入式底层系统架构、云喇叭 OS 稳定性等方面积累了多项技术成果并实现应用落地，进一步巩固产品技术优势。知识产权方面，公司报告期内新增专利授权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持有有效专利 29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1 项，实用新型专利 93 项，外观设计专利 41 项；累计持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06 项，知识产权的持续积累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奠定了重要技术基础。产品检测认证方面，公司 20 余款智能卡与智能终端产品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43 项检测认证，为公司相关业务提供支撑。

（四）品牌认可度与行业影响力

公司多次参与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起草工作，是国际国内多个标准组织成员单位。报告期内，公司获评“2025 鄂湘豫中部三省百家品牌软件企业”，并持续被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绿色工厂”称号，产品与服务品牌认可度得到进一步巩固。

因尚未从美国财政部 SDN 制裁清单中移除，公司智能卡及金融支付终端业务的相关资质或认证逐渐被暂停或取消，公司核心竞争力阶段性承压而不能释放。面对这一困境，公司已聘请专业法律机构，正积极推进 SDN 制裁清单的移除工作，力争尽快恢复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亏损，主要原因为：受公司尚未从美国 SDN 制裁清单中移除、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持续遭受重大影响，导致公司产品销量与收入大幅下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同比增加；重大诉讼导致计提的预计负债增加；对处于清算状态的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9.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6.05 亿元。

（一）金融行业业务

公司金融行业业务主要包括金融智能卡（银行卡、社保卡、残联卡、ETC 卡等）、金融支付终端（无线 POS、智能 POS、云喇叭等）及金融支付行业软件与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和应用场景拓展，依托多年金融行业深耕经验，在巩固传统银行市场的同时，大力发展交通、社保、残联、教育、加油等民生领域，为客户提供涵盖卡、系统、服务、解决方案的全系列数据安全产品与服务。受行业竞争加剧及被列入 SDN 制裁清单影响，公司业务受到较大冲击，

订单量减少，高附加值的个性化卡、生物识别卡等新品市场拓展受困。报告期内，金融行业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0,683.00 万元，其中金融智能卡业务销售收入 4,431.99 万元，金融支付终端业务销售收入 4,749.55 万元。

（二）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

公司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主要包括通信智能卡（SIM 卡、SWP-SIM 卡、eSIM、物联网卡等）、智能定位终端、安全通信模组、物联网云服务及综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同样受 SDN 制裁影响等，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公司及时调整市场策略，聚焦运营商已签订仍可执行的合同及拓展行业客户，重点执行电信量子卡项目、开拓虚拟运营商项目，加大布局 eSIM 卡业务。报告期内，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实现销售收入约 6,359.18 万元，其中各类普通卡总发卡量 4,113.43 万张，实现收入 5,064.17 万元，占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收入的 79.64%；eSIM 智能连接服务产品线实现业务收入 584.96 万元，占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收入的 9.20%，成为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的第二条重要产品线；技术服务解决方案中标重庆通等多个项目，形成销售收入 528.98 万元，占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收入的 8.32%。

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公司持续采取多种措施应对：市场层面，聚焦受制裁影响较小的物联网业务，深化客户合作，拓展智能连接服务；金融支付终端业务通过代理产品模式保障业务连续性，深耕县域下沉市场；继续延伸开展民生领域的支付、交通等行业智能卡业务；通信与物联网行业业务聚焦已签约合同及行业客户，执行电信量子卡、拓展虚拟运营商，加大布局 eSIM 卡业务。资金层面，推动刑事控告追责追偿、协调资源应诉化解，盘活变现存量资产，加速应收债权催收。供应链层面，与供应商协商解决诉讼的同时，进一步深化战略合作，确保核心物料稳定供应。管理层面，强化责任担当，推进精细化管理，推动产研融合，优化生产效能，提升组织效率。SDN 制裁层面，持续推进 SDN 制裁清单移除工作，力争尽快恢复核心业务经营，释放核心竞争力。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1,889,287.65	100%	846,812,163.74	100%	-79.70%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制造业	171,889,287.65	100.00%	846,812,163.74	100.00%	-79.70%
分产品					
智能卡	94,961,587.88	55.25%	571,675,119.99	67.51%	-83.39%
终端	48,041,200.99	27.95%	235,698,065.64	27.83%	-79.62%
技术服务与开发	14,477,975.55	8.42%	21,886,012.90	2.58%	-33.85%
其他（包括其他业务收入）	14,408,523.23	8.38%	17,552,965.21	2.07%	-17.91%
分地区					
国内	169,904,012.11	98.85%	700,910,415.96	82.77%	-75.76%
国外	1,985,275.54	1.15%	145,901,747.78	17.23%	-98.64%
分销售模式					
自销	171,889,287.65	100.00%	846,812,163.74	100.00%	-79.70%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制造业	171,889,287.65	129,554,430.02	24.63%	-79.70%	-79.83%	0.46%
分产品						
智能卡	94,961,587.88	86,246,337.26	9.18%	-83.39%	-78.81%	-19.62%
终端	48,041,200.99	34,482,256.50	28.22%	-79.62%	-84.06%	20.00%
分地区						
国内	169,904,012.11	128,592,235.84	24.31%	-75.76%	-76.11%	1.10%
国外	1,985,275.54	962,194.18	51.53%	-98.64%	-99.07%	22.77%
分销售模式						
自销	171,889,287.65	129,554,430.02	24.63%	-79.70%	-79.83%	0.4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制造业	销售量	片、台	60,788,741.00	235,445,357.00	-74.18%
	生产量	片、台	57,091,228.00	230,575,829.00	-75.24%
	库存量	片、台	9,451,234.00	13,148,747.00	-28.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产品销售量较期初减少 74.18%，生产量较期初减少 75.24%，主要由于公司受尚未从美国 SDN 制裁清单中移除、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持续遭受重大影响，产品销售量和生产量大幅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制造业	原材料	98,922,962.10	76.36%	457,670,562.59	71.27%	-78.39%

说明

营业成本中的原材料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8.39%，主要由于销售量下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原材料金额减少。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 1 家子公司，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为：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武汉市祺宏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 报告期内，公司 1 家子公司处于清算状态，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为：

报告期内，原子公司昌喻投资处于清算状态，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昌喻投资《合伙协议》“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但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具有对昌喻投资的控制权，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昌喻投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1,028,741.5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1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3,250,330.38	30.98%
2	第二名	15,533,933.23	9.04%
3	第三名	4,487,042.49	2.61%
4	第四名	4,122,035.42	2.40%
5	第五名	3,635,400.00	2.11%
合计	--	81,028,741.52	47.1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0,517,610.3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3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988,929.10	9.95%
2	第二名	9,467,213.27	9.43%
3	第三名	8,462,754.06	8.43%
4	第四名	7,960,248.57	7.93%
5	第五名	4,638,465.33	4.62%
合计	--	40,517,610.33	40.3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1,381,836.40	113,016,817.03	-72.23%	主要由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销售量下降，人员及市场推广等费用投入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	92,269,724.80	124,661,630.52	-25.98%	主要由于公司压缩行政开支、优化组织架构，员工投入同比减少。同时，法律事务费用增加，导致降幅相对有限。
财务费用	-788,415.70	-19,367,428.74	95.93%	主要由于原子公司昌喻投资的其他合伙人应享有的报告期净资产份额列示于该报表项目，冲减利息支出金额较大。
研发费用	43,298,041.48	131,087,403.36	-66.97%	主要由于业绩大幅下滑背景下，公司持续推进组织架构优化，精简研发团队，人员及项目投入同比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聚合支付服务平台的研发	研发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聚合支付服务平台，旨在解决传统支付在效率、风控及数据利用等方面的痛点，并通过激活数据价值、拓展服务边界，为商户、用户、行业乃至数字经济创造多元价值。	已完成结项	能自适应多场景 OCR 增强、黑灰名单精准识别和商户贷记比风险等级的精准量化和动态评估等方面。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基于智能 POS 安全键盘技术的研发	研究并实现一套深度融合硬件安全模块与软件系统的创新安全方案。	已完成结项	在智能 POS 系统环境下，通过安全芯片接管屏幕控制、动态随机键盘、抗物理及侧信道攻击等多重技术，实现用户 PIN 码从输入、传输到加密处理的全流程硬件级防护，确保明文密码在任何时刻都不出现在安全芯片之外，并致力于满足 PCI PTS SRED 等国际最高等级的安全认证标准要求。	提高公司智能支付终端业务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5	392	-55.3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81%	37.16%	-7.3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23	268	-54.10%
硕士	27	70	-61.4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57	-64.91%
30~40 岁	84	240	-65.00%

40 岁以上（含 40）	71	95	-25.26%
--------------	----	----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3,298,041.48	131,087,403.36	176,464,606.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5.19%	15.48%	10.3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2,241,156.4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1.2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11.4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088,458.43	1,291,709,687.12	-5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513,212.27	1,249,581,489.74	-4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24,753.84	42,128,197.38	-290.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61,062.97	51,376,732.15	21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0,256.34	8,300,073.46	-4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40,806.63	43,076,658.69	26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47,055.73	144,431,020.00	-4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89,313.65	694,833,753.37	-9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7,742.08	-550,402,733.37	101.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267,362.88	-464,272,498.87	117.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90.9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销售及采购规模下降，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及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均减少，且销售回款的降幅大于采购付款的降幅。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60.38%，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出售资产并收到部分交易价款。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35%，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公司偿付借款及借贷诉讼导致的资金冻结金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042.48 万元，与公司净利润-6.05 亿元相差 5.25 亿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发生不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的费用（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利息支出、汇兑损益）、资产减值准备分别影响 4,405.88 万元和 26,555.77 万元，投资收益影响-344.35 万元，存货减少

影响 461.75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合计影响 21,506.64 万元。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443,515.81	-0.57%	主要是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权益法核算和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	否
资产减值	-26,555,769.22	43.75%	主要是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0,024,534.50	-1.65%	主要是股东上缴股票交易价差款。	否
营业外支出	211,993,287.99	-34.92%	主要是对诉讼事项计提的预计负债。	否
其他收益	4,991,551.68	-0.82%	主要是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84,422,551.71	28.95%	461,859,391.02	21.71%	7.24%	
应收账款	122,553,122.54	9.23%	315,240,201.96	14.82%	-5.59%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减少。
存货	89,950,803.76	6.77%	146,884,350.47	6.91%	-0.14%	主要由于公司业务持续大幅下滑，采购规模下降，同时加快了对长账龄存货的清理。
长期股权投资	265,844,968.27	20.02%	26,985,163.62	1.27%	18.75%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同时将原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权益投资重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从而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加。
固定资产	271,586,072.13	20.45%	374,330,918.50	17.60%	2.85%	
使用权资产	160,070.96	0.01%	4,178,070.88	0.20%	-0.19%	
预收款项	135,100,485.19	10.17%			10.17%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出售资产按合同约定预收的款项列示该项目。
合同负债	66,604,460.08	5.02%	76,208,847.82	3.58%	1.44%	
租赁负债		0.00%	2,130,665.67	0.10%	-0.10%	主要由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办公场地部分终止租赁。
其他应收款	13,730,252.77	1.03%	140,833,597.81	6.62%	-5.59%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账面其他应收款项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相应减少。该变动为合并范围变化引发的结构性调整。
持有待售资产	45,380,901.19	3.42%		0.00%	3.42%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决议处置部分房产。因该出售计划具备商业实质、且预计在一年内

						完成交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相关资产由固定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列报，导致该项目金额较期初增加 100%。
无形资产	44,564,019.04	3.36%	65,401,136.08	3.07%	0.29%	主要持续受被美国财政部列入 SDN 制裁清单及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业务受到较大影响，经专业机构评估，部分项目存在减值，因此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相关项目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0.23%	486,770,000.00	22.88%	-22.65%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账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701.86	0.09%	3,376,773.34	0.16%	-0.07%	
应付账款	116,379,716.50	8.76%	487,111,954.11	22.90%	-14.14%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存货采购量同比减少，同时，公司陆续支付到期款项或与供应商达成往来抵账协议导致应付账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225,198,221.05	16.96%	103,516,140.10	4.87%	12.09%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关联方提供的资产交易保证金和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35,488.77	4.69%	102,650,288.06	4.83%	-0.14%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215,781,251.19	16.25%	102,523,822.82	4.82%	11.43%	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基于法律意见书、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等，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对涉及的民间借贷及部分供应商等未决诉讼（仲裁）产生的预计诉讼支付义务计提了相关预计负债。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3,077.00							1,923,077.00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83,770,000.00						483,77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85,693,077.00						483,770,000.00	1,923,077.00
其他	3,000,000.00							3,000,000.00
上述合计	488,693,077.00						483,770,000.00	4,923,077.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初数是 2024 年资产负债表日原子公司昌喻投资对鲲鹏支付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2025 年昌喻投资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账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该项目相应减少。该变动为合并范围变化引发的结构性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210,089.25	8,300,073.46	-49.2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数据安全产业园范围内的全部不动产	2026年03月09日	27,080.87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交割	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交割	在交易标的评估的基础上,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是	交易对手方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是	不适用	是	2025年06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子公司	围绕数字货币及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开展项目投资	951,000,000	583,122,438.91	506,705,606.91		-10,232,470.07	-18,835,470.07

备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武汉市祺宏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新设	围绕公司战略设立，对报告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昌喻投资净利润（未经审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81.5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股权收购协议》及其系列补充协议的约定、回购条件触发情况，聘请专业机构对上述股权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重新分析，并取得了价值分析报告。根据分析结论，对股权于本价值分析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8,377.00 万元，基于实质重于形式以及谨慎性原则，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4 年该股权调减公允价值 4,023.00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公司围绕“用科技构造安全智慧的数字世界”发展战略，聚焦于以数据安全技术为基础的金融行业、通信与物联网行业等业务方向，尽力消除 SDN 制裁带来的不良影响。面对当前生存危机与行业变局，公司以“聚力协同深耕，攻坚破局新生”为年度发展主题，围绕“激活组织与人才，贯通营销与产研，期待厚积与薄发”的战略思路，对业务架构进行深度重塑整合，推动技术能力转化为市场认可的商业价值。

（二）2026 年经营计划

在全球经济波动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复杂环境下，公司持续面临 SDN 制裁及重大诉讼带来的业务制约与经营挑战。为保障公司稳定发展，公司将采取业务稳定性维护、合规体系重构、运营效率提升相结合的综合策略，在巩固核心业务的基础上探索创新增长路径，系统化应对多重风险压力。

1、业务层面：深耕核心业务，拓展增量空间

（1）金融行业方面，依托央行《2025 年支付体系规划》对电子支付覆盖率超 95%的要求，通过发展二级代理商网络深耕县域下沉市场，持续优化适用于县域市场的产品，覆盖餐饮、批发、夜市等小微商户场景；基于行业与公司现状建设多渠道以及项目合作，围绕电子支付场景提供相关软硬件增值服务、开发新产品。数字人民币领域，把握从“数字现金”1.0 版迈入“数字存款货币”2.0 版的制度性变革机遇，重点突破数字人民币硬钱包（社保卡、交通卡形态）、商户

受理终端及配套系统解决方案。

(2) 通信与物联网行业方面，紧抓市场发展机遇，精准制定适配的业务发展策略。聚焦消费电子、物联网、车联网三大核心应用场景，坚守“安全合规为底线、技术迭代为引擎、生态协同为抓手”的发展原则，推动 eSIM 业务实现从“规模放量”到“价值深耕”的高质量升级。市场方面，公司持续深化与可穿戴设备、车载终端领域头部厂商的合作，稳固预装市场份额，提升场景化覆盖能力。业务运营层面，公司重点布局 eSIM 物联网服务，与行业客户开展深度合作并提供一体化连接解决方案；深耕工业物联网、智慧公共事业等核心垂直领域，助力国内物联网企业拓展市场，具备支撑千万级连接规模的管理与运营能力。深度参与物联网产业链建设，与核心生态伙伴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加强与电信运营商协同，构建稳定高效的流量供应体系，为业务规模化提供坚实保障。

2、供应链层面：优化协同体系，保障交付能力

深化供应商战略合作机制，全面梳理芯片、安全元件等核心物料清单，在国内寻找并认证替代供应商。实时跟进原材料产品技术及制造工艺，完善生产计划，加强库存管理，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订单交付，打造“极致成本、极致效率、极致库存”的供应链体系。

3、管理层面：激活组织效能，强化人才梯队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优化人员结构，增加业务领域的关键人才，为转型储备核心能力。

4、产研融合：贯通市场导向，提升创新效能

建立常态化的市场-产研联动机制，确保产品规划贴近市场、技术研发响应需求、营销策略精准有效，实现从洞察到落地的高效闭环。扎实技术储备，补齐预研短板，提升产研与市场的认知能力；聚焦核心业务，挖掘并创造客户需求，推动产研、市场人员向产品经理转化。

(三) 可能面对的风险

1、SDN 制裁持续影响风险

SDN 制裁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如不能及时消除，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公司存货等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经营资质丧失导致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持续推进 SDN 制裁清单移除工作，同时通过市场深挖、产品延伸转型及业务多元化等举措降低制裁影响。

2、退市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7 条的规定和对公司实际情况的研判，公司符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已于本报告披露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前述申请是否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存在不确定性，如未获同意，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交易。公司将积极与监管机构沟通，争取尽快消除相关风险。

3、诉讼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部分案件尚在司法审理过程中，审理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5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其他	其他	社会公众投资者	详见巨潮资讯网《300205*ST 天喻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15》	https://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300205&announcementId=1223555602&orgId=9900017107&announcementTime=2025-05-15
2025 年 06 月 12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	其他	社会公众投资者	详见巨潮资讯网《武汉天喻信息	https://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

	台”(https://ir.p5w.net)	线上交流			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stockCode=300205&announcementId=1223861033&orgId=9900017107&announcementTime=2025-06-12
--	------------------------	------	--	--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内部管理，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公司召开股东会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参与决策和监督等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其中 3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的选举程序、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公司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 3 名监事，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的选举程序、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取消监事、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4、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细则》的规定审核、披露公司各项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经营层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制定的关键管理工作相关指标等挂钩。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协调平衡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其行为，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拥有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颜佐辉	男	55	董事	现任	2018年11月13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董事长(代行)	现任	2025年05月14日	董事会选举产生董 事长之日						
			董事会秘书(代 行)	-	2025年05月14日	2025年08月14日						
汪冰	女	37	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20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汪亮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5年06月26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建	男	5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6月26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谢伟	男	3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6年04月08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邬亚文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4年10月11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总经理	离任	2024年09月19日	2025年06月25日						
			董事长(代行)	离任	2025年05月08日	2025年05月14日						
欧阳丽华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14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晨钟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9月27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娜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10月11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海涛	男	51	董事长	离任	2024年10月11日	2025年05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艾迪	女	56	董事	离任	2021年09月27日	2025年05月1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唐晖文	男	33	董事	离任	2024年10月11日	2026年04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夏威夷	男	36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现任	2025年08月14日	2027年10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毛倩倩	女	38	财务负责人(代 行)	现任	2025年05月14日	董事会聘任财务负责 人之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曾昭翔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10月31日	2025年01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艳菊	女	47	副总经理、财务 负责人	离任	2020年07月10日	2025年05月1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万骏	男	46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离任	2020年07月10日	2025年05月1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副总经理曾昭翔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公司董事、董事长杨海涛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公司董事邬亚文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止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由董事颜佐辉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邬亚文不再代行董事长职责。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公司董事艾迪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张艳菊、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万骏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张艳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职务，万骏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公司董事颜佐辉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止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经公司 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夏威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颜佐辉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公司总经理邬亚文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曾昭翔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 年 01 月 07 日	个人原因
杨海涛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5 年 05 月 08 日	个人原因
艾迪	董事	离任	2025 年 05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张艳菊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25 年 05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万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5 年 05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邬亚文	（代行）董事长	-	2025 年 05 月 14 日	不再代行董事长职责
	总经理	解聘	2025 年 06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颜佐辉	（代行）董事会秘书	-	2025 年 08 月 14 日	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颜佐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70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武汉东湖企业信用促进会理事长、武汉光谷征信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武汉光谷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光谷成长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

汪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88 年 3 月生，法学、财政学、工商管理专业，法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经理、科技金融事业部助理部长，武汉光谷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部长，武汉光谷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汪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83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科技金融部员工、武汉光谷合伙人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光谷天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武汉璞华留学生创业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陈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70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法专业。曾任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酒店及房地产工程建设指挥部总指挥，西藏中茵商旅发展有限公司、西藏中茵科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谢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曾任北京新东方前途出国咨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美研部主管，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总经理助理。

鄂亚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78 年 6 月出生，计算机系统结构专业硕士学位。曾任部队军事指挥军官，金源联合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法务总监、副总，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代理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欧阳丽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64 年 9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在部队工作多年，曾任总参外事局外事参谋，中信技术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北京吉信气弹簧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诺基亚中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汤姆逊中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二部副总经理，中国民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晨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2 月出生，工程硕士。曾任中国种子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星皓互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脑涌流（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李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10 月出生，会计学硕士学位。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后管理岗、东方资本投资集团投资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超体实验室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2) 高级管理人员

夏威夷，男，中国国籍，拥有匈牙利永久居留权，1989 年 8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历、硕士学位。曾任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上海乔盈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毛倩倩，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项目经理、公司数字化主管，现任公司财务部部长，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颜佐辉	武汉光谷创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27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颜佐辉	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是
	湖北长晟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武汉光谷创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汉光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汉光谷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武汉光谷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武汉光谷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武汉中科医疗科技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武汉光谷成长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经理			否
	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汉光谷中小担创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武汉光谷科创投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汉光谷成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汉市向新保证担保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否
	武汉光谷会计服务示范基地运营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汪沁	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风控法务部部长			是
	武汉光谷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汪亮	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是
	武汉璞华留学生创业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汉光谷天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否
	武汉光谷合伙人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邬亚文	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金源联合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盈乾网络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孙晨钟	北京星皓互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超脑涌流(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娜	深圳市超体实验室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向关联方担保及控股股东新增股份被冻结等事项，公司时任董事长闫春雨、时任总经理丹明波、时任财务总监张艳菊、时任董事会秘书万骏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收到《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闫春雨、丹明波、万骏、张艳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湖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因挂牌公司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集团”）未按规定就担保事项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和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仲裁及银行账户冻结，公司时任董事艾迪作为联创集团的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被全国股转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被山东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因济南联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联创”）在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中违规行为，公司时任董事艾迪作为济南联创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被山东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因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智能”）未如实披露实际控制人及未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时任董事艾迪作为哈工智能的时任董事长、董事，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被江苏证监局出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江苏证监局拟对其给予警告，并处以 250 万元罚款；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深交所拟对其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收到的湖北证监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重大担保，定期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湖北证监局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行政处罚措施，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年度薪酬方案，结合其履职情况、工作业绩、忠实与勤勉义务的履行情况等考核确定并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含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 241.3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颜佐辉	男	55	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	现任	0	是
汪泳	女	37	董事	现任	0	是
汪亮	男	42	董事	现任	0	是
陈建	男	5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6.64	否
郭亚文	男	47	董事	现任	48.39	否
			总经理	离任		
欧阳丽华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孙晨钟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7.2	是
李娜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7.2	是
杨海涛	男	51	董事长	离任	28.18	否
艾迪	女	56	董事	离任	0	是
唐晖文	男	33	董事	离任	0	否
夏威夷	男	3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3.55	否
毛倩倩	女	38	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现任	32.95	否
曾昭翔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2.05	否
张艳菊	女	47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29.02	否
万骏	男	4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9.01	否
合计	--	--	--	--	241.39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依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按月支付，按照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根据其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统筹兑付，按年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标准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实际支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含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 241.39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部分绩效薪酬安排递延支付，合计 7.55 万元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颜佐辉	15	5	10	0	0	否	5
汪泓	15	6	9	0	0	否	5
汪亮	10	4	6	0	0	否	3
陈建	10	4	6	0	0	否	3
唐晖文	15	1	14	0	0	否	5
邬亚文	15	3	12	0	0	否	5
欧阳丽华	15	1	14	0	0	否	5
孙晨钟	15	1	14	0	0	否	5
李娜	15	1	14	0	0	否	5
杨海涛	2	1	1	0	0	否	0
艾迪	2	1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颜佐辉、汪泓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拟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	董事颜佐辉、汪泓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1. 考虑天喻信息目前处于特殊时期，我们认为和解条件中，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使昌喻投资从天喻信息脱表更有利于解决问题，且应该有对应约束：如到期未能实现该结果的，立即恢复仲裁；2. 作为天喻信息的重要投资，我们支持“钱宝”项目上市（注：“钱宝”指鲲鹏支付）。
邬亚文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邬亚文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公司处于困难时刻，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应该充分考虑股东间的平等权益，各股东分别贡献各自的力量，共同协商解决当前的困境。希望推选有助于股东团结、具备专业能力和市场经验，能够帮助公司摆脱当前困境的董事候选人。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拟解散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董事邬亚文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未充分掌握了解相关具体情况。
孙晨钟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孙晨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特殊时期，不宜选没有上市公司工作经验人员任高管。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开展工作，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提出了专业性意见，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欧阳丽华、陈建、李娜	1	2025年09月08日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2025年度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薪酬方案》	无	无	无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娜、颜佐辉、孙晨钟	5	2025年04月17日	《2024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4年度重要事项核查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2025年04月27日	《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重要事项核查报告》、《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无	无	无
			2025年08月14日	《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半年度重要事项核查报告》、《2025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2025年10月16日	《2025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三季度重要事项核查报告》、《2025年三季度财务报告》、《2025年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2025年12月08日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8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8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8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9
销售人员	89
技术人员	175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71
合计	5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9
本科	239
专科	114
专科以下	185
合计	587

2、薪酬政策

公司持续完善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薪酬体系，建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经营实际，依法依规完善薪酬、绩效、福利等制度，保障公司平稳运营。同时，强化营销人员薪酬与业绩的联动，有效激发团队动能，支撑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围绕合规运营、业务融合和干部管理能力提升规划并开展一系列专项培训。

2025 年度，公司组织开展系列合规培训，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与风险防控能力。为促进业务融合发展，落地多场产品知识及业务技能培训，提升团队专业水平与协同效率。同时，面向中层管理者组织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培训，提升管理团队综合管理能力。

2026 年度，公司将持续深化合规体系建设、人才发展建设，围绕员工合规意识和专业能力提升等重点，设计并实施专项培训课程，以人才发展助力公司持续运营。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方案为：2024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具体原因：鉴于公司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分红。公司将加强公司治理和运营效率，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0,056,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涵盖了主要子公司以及销售、采购、研发、生产等主要业务，不存在重大遗漏。上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针对该否定意见所涉重大缺陷，公司已在本年度开展了整改工作，相关整改事项已完成。同时，公司将结合内外部环境、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持续优化内控制度体系建设。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检查与评价，本报告期内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外部审计机构、上市公司监管机构或其他外部机构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活动中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差错更正；外部审计机构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经营管理活动相关的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 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事项、环节和高风险领域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缺乏对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人事任免事项及大额资金支付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公司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受到政府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及执照的行政处罚，对公司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或重大损失；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造成经营活动难以正常进行。</p> <p>2. 重要缺陷：公司重要业务事项、环节和高风险领域相关的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对公司经营造成重要影响；公司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人事任免事项及大额资金支付业务决策程序不完善或不规范，导致公司出现重要损失；公司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受到除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及执照以外的行政处罚；公司受到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处罚、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 10%，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净资产的 3%，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2,500 万元；营业收入总额的 3%，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3,000 万元；资产总额的 2%，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3,000 万元。</p> <p>2. 重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p>	<p>1.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或影响程度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 10%，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p> <p>2.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或影响程度小于利润总额的 10%且大于等于 5%，且绝对金额小于 500 万元，大于等于 300 万元。</p> <p>3.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或影</p>

	10%，且绝对金额小于 500 万元；净资产的 3%，且绝对金额小于 2,500 万元；营业收入总额的 3%，且绝对金额小于 3,000 万元；资产总额的 2%，且绝对金额小于 3,000 万元。重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且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300 万元；净资产的 1.5%，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1,300 万元；营业收入总额的 1.5%，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1,500 万元；资产总额的 1%，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1,500 万元。3. 一般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小于 300 万元；净资产的 1.5%，且绝对金额小于 1,300 万元；营业收入总额的 1.5%，且绝对金额小于 1,500 万元；资产总额的 1%，且绝对金额小于 1,500 万元。注：如同属上述四个指标的缺陷衡量范围，采用孰低原则；上述指标均采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如数据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响程度小于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小于 300 万元。注：上述指标采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如数据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天喻信息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根据政旦志远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天喻信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1）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鄂处罚字(2026)10 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该告知书，公司存在被实际控制人闫春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已对上述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完成整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0 元，

资金占用影响已实际消除。

(2) 针对上期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公司已开展全面自查，自查发现前期会计处理存在需调整事项，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实施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会计处理已履行必要审议程序，财务数据已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恰当列报。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1、2024 年天喻信息及子公司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昌喻投资”）因作为借款合同纠纷中的借款人或担保人收到法院和仲裁机构的应诉通知共 4 起，涉案本金 4.13 亿元。

天喻信息称未参与上述诉讼事项提及的担保合同、借款合同和承诺函等相关文件签署事宜，对借款、担保事项不知情，公司内部无上述文件的存档资料，亦无相关的合同评审、用章审批等流程记录。前述提及的担保事项亦未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法定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事项说明天喻信息未有效执行《用章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未能防止或及时发现并纠正上述违规行为，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天喻信息尚未完成对上述重大缺陷的整改。

2、2024 年 4 月，天喻信息子公司昌喻投资向深圳红茶世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茶世家”）转账 4,000 万元，昌喻投资向天喻信息报告的财务报表和银行流水单据等相关财务数据隐瞒了上述资金支出。经核查，除银行流水外，该事项无法获取其他交易资料，也未经过相关合规性审批流程，无法核实资金业务的性质，无法判断是否存在资金损失的可能性，违反了昌喻投资《合伙协议》的相关规定。

昌喻投资违反了公司的《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天喻信息的内部控制未能防止或及时发现并纠正上述违规行为，存在重大缺陷。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天喻信息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二、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

针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积极采取以下规范措施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

（一）印章管理整改

完成用章管理制度修订，强调落实印章保管双控、按类别细化用印审核要求，增加印章外借登记具体要求，修改印章保管等相关内容；用章申请经多个节点审批，印章管理员须确保所有用章资料在经合理、合规审批后，方可用章；严禁未申请、未审批的不合规用章情况；在公司多重安保门禁保障的前提下，印章保管部门升级了门禁系统，仅允许授权访问，并实时记录；采取专人保管印章，印章保险柜双人控制等管理措施，并加装了 24 小时监控；外借用章申请经合规审批后，由印章保管部门指定管理员携带印章外出。外出期间，印章管理员严格填写《印章外借登记表》，记录印章外出的详细信息；用章执行完毕后，用章申请纸质归档；由印章管理员每日清点，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监督盘点并及时记录签字，由部门负责人或审计部监督人核验签字确认；每季度由审计部对印章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并形成报告。

（二）对外投资专项整改：昌喻投资

针对上一年度昌喻投资存在的印章管理失控、违规资金支出等重大缺陷，公司采取了“接管资产—处置主体—追索债权”的递进式整改策略，全面消除风险隐患，具体措施如下：

①接管印章及重要资产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前往昌喻投资进行重要资产移交程序，针对昌喻投资的印章、银行 U-key、历史档案和其他资料进行了移交，并按照天喻信息部门职责进行了分类保管，同时在银行等外部机构协助下核查确认了如印章、银行 U-key 等资产的真实性及完整性。审计部针对此次移交程序全程进行现场监督。

2025 年一季度，根据管理层采取的针对性整改措施，审计部对昌喻投资的整改情况进行整改检查，出具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子公司管理整改报告》，昌喻投资目前已经达到由天喻信息管理的实质效果，印章管理、资金管理和财务报告管理等已满足公司对重要子公司的管理目标，昌喻投资子公司管理风险可控。

②推进昌喻投资处置

2025 年 10 月 20 日，昌喻投资召开合伙人会议，公司与昌喻投资有限合伙人南昌水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致决议将执行事务合伙人中科红樟除名。

由于仅剩有限合伙人，昌喻投资已不满足有限合伙企业成立的条件需予以解散。2025 年 10 月 27 日，昌喻投资召开合伙人会议，一致同意解散合伙企业，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 10 月 29 日，昌喻投资召开合伙人会议，一致同意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清算人并开展清算活动。2025 年 10 月 30 日，昌喻投资在《上海证券报》上进行解散公示、清算人备案、债权人公告。截至债权申报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14 日），除深圳前海富美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就公司持有的财产份额权益申报外（经核查，该申报与昌喻投资无关），无其他债权申报。

鉴于昌喻投资目前处于清算状态，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昌喻投资《合伙协议》“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但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具有对昌喻投资的控制权，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昌喻投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③积极追索债权

针对红茶世家资金问题：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昌喻投资、公司股东中茵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昌喻投资将应收红茶世家的全部债权 42,363,000 元（其中，本金 40,000,000 元，利息 2,363,000 元）转让给公司，公司再将该项债权转让给中茵集团，交易对价均为 42,363,000 元。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报告期内已经收到前述全部款项。同时，因涉嫌违法行为，公司已向深圳市福田区公安局进行了刑事控告。

针对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因中科红樟作为昌喻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不积极履行职责，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根据《合伙企业法》第六十八条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派生仲裁，主张载川科技、鲲鹏支付等主体向昌喻投资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含已通过《2023 年补充协议》确认的 1.26 亿元及剩余 5.24 亿元）。2025 年 1 月，昌喻投资通过函件加入仲裁；2025 年 6 月，深圳国际仲裁院以公司主体资格不适格为由撤销仲裁。

昌喻投资进入清算后，公司已督促昌喻投资清算人积极催收股权回购款项，清算人亦在积极主张权利，已聘请律师进行债权追索。

（三）对外投资其他专项整改

公司新增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细则》，对对外投资的公司形成全流程的管控机制。2025 年度，公司已向子公司委派了财务负责人，并对其财务、人资、法务等方面进行垂直管理。目前，公司子公司的出纳和会计均由公司财务部人员兼任，印章和银行 U-key 及账户均由公司掌控。同时公司财务部定期对子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进行核查，确保重大事项及时报备；公司合规风控部将按年度组织相关部门对子公司进行评估，确保子公司可控并能达到投资预期。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公司积极落实整改措施，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否定意见涉及的内部控制缺陷已经整改，相关事项的影响在 2025 年度已消除。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环境，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天喻信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1）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鄂处罚字(2026)10 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该告知书，公司存在被实际控制人闫春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已对上述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完成整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0 元，资金占用影响已实际消除。

（2）针对上期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公司已开展全面自查，自查发现前期会计处理存在需调整事项，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实施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会计处理已履行必要审议程序，财务数据已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恰当列报。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涉及事项的意见

政旦志远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将积极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三、公司董事会对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已对相关事项积极采取整改措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整改。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TXH=9c5141f6-767c-43f3-8b53-2524f04e6bf9&XH=1677751275029009244672&year=2025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践行“常怀感恩之心，践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社会与环境和谐发展”的社会责任理念，遵守法律法规、遵循道德和商业伦理标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各利益相关方负责，追求经济、社会和环境的综合价值最大化。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投资者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与关怀、社会公益等方面履行社会责任：

重视投资者权益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依法召开股东会，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比例，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尊重和保护投资者权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咨询电话、互动易平台、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工作，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注重职工权益与关怀。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推进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建设，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注重员工培训和发展，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人才发展体系，积极创建学习型组织，搭建多层次培训体系，提升员工的专业素养，助力员工职业发展，持续通过“天喻阳光关爱基金”帮扶困难员工，解决员工的燃眉之急。截至报告期末，关爱基金共资助员工达 264 人次，资助总金额 111.36 万元。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助学活动。公司及设立的湖北省春辉助学基金会，以“拾贝计划”为主，继续推进助学项目的实施，与华中科技大学社会学院合作顺利完成红安、咸宁、武汉三地拾贝学子家访活动及咸宁拾贝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助总金额达 264 万元。基金会将持续加大助学规模，帮助更多寒门学子圆大学梦。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艾迪、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闫春雨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武汉同喻及其实际控制人艾迪、闫春雨承诺如下：1、武汉同喻、艾迪、闫春雨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天喻信息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天喻信息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2、如武汉同喻、艾迪、闫春雨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武汉同喻、艾迪、闫春雨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优先维护天喻信息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天喻信息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3、如天喻信息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武汉同喻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天喻信息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武汉同喻、艾迪、闫春雨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天喻信息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4、如违反以上承诺，武汉同喻、艾迪、闫春雨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天喻信息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为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武汉同喻承诺如下：1、不利用自身对天喻信息的表决权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天喻信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武汉同喻或武汉同喻之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谋求与天喻信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将杜绝非法占用天喻信息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天喻信息违规向武汉同喻提供担保。3、不与天喻信息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天喻信息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天喻信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p>	2021年09月02日		<p>2022 年，因公司向闫春雨控制的企业深创智能出售天喻教育股权，深创智能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该资金占用事项已于 2022 年清偿完毕。公司存在为闫春雨控制的企业深创智能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相关方已签署和解协议，公司担保责任已在 2024 年度消除；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收到的湖北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违反了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及担保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其他承诺正在履行中。</p>

			<p>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喻信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武汉同喻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天喻信息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天喻信息利益的行为。武汉同喻实际控制人艾迪、闫春雨承诺如下：1、不利用自身对天喻信息的表决权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天喻信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艾迪、闫春雨或艾迪、闫春雨之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谋求与天喻信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将杜绝非法占用天喻信息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天喻信息违规向艾迪、闫春雨提供担保。3、不与天喻信息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天喻信息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天喻信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喻信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天喻信息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天喻信息利益的行为。</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天喻信息具有与经营有关的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天喻信息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天喻信息的控制之下，并为天喻信息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武汉同喻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天喻信息的资金、资产；不以天喻信息的资产为武汉同喻及武汉同喻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天喻信息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武汉同喻向天喻信息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超越天喻信息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天喻信息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天喻信息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其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天喻信息的财务人员不在其关联企业兼职；4、保证天喻信息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天喻信息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武汉同喻不违法干预天喻信息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天喻信息建立健全的</p>	2021年09月02日		正在履行中

			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天喻信息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天喻信息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天喻信息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武汉同喻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天喻信息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4、武汉同喻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天喻信息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以上承诺，武汉同喻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天喻信息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新访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发行人的股票，也不会促使或者同意发行人回购部分或者全部本人所持有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010年02月04日	2025年3月25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是否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內解决
深圳红茶世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2024 年 4 月	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指使公司原子公司划转资金的方式，形成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4,000.00	236.30	0.52%	4,236.30	0	0.00	0	已通过债权转让方式现金清偿	报告期内已清偿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000.00	236.30	0.52%	4,236.30	0	0.00	0				
相关决策程序				《关于解决 2024 年报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部分所涉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 年度，因历史形成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新增相关利息 236.30 万元。历史资金占用系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指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合伙企业划转资金所致。公司已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全额收回占用资金本金及利息。公司董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持续优化内部控制，完善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子公司管控、关联交易等环节全流程管控与长效监督机制，杜绝资金占用再发生。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2024 年度，因民间借贷纠纷，公司涉及 2 起与原告湖州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民间融资”）的诉讼案件，涉案金额共计 1.4 亿元，原告请求判令公司按照签署的《保证合同》为相应借款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 2 起案件已经一审判决公司不承担责任，且判决已生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因民间借贷纠纷，杭州越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越秀”）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裁决公司等六方共同向杭州越秀偿还借款本金 6,000 万元及暂计利息 260 万元，并承担仲裁所产生的法律费用，报告期内，因法院判决公司与杭州越秀之间不存在有效的仲裁协议，上海仲裁委员会驳回了杭州越秀对公司的仲裁申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内容

（一）疑似关联方资金占用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喻信息应收代理商深圳市锦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瑞通”）198.43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尚未回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喻信息应收锦瑞通 11,885.99 万元，系其未及时将客户回款支付给天喻信息所致。经查其将该款项拆借给第三方公司深圳市铺行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铺行网”）。锦瑞通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2024 年 4 月 25 日向天喻信息支付上述款项。

结合本期公告及司法资料显示，2024 年 4 月，锦瑞通、铺行网和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昌喻投资”）、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喻信息、闫春雨作为共同借款人向申请人杭州越秀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6,000.00 万元，申请人先将资金转入铺行网、铺行网转入锦瑞通账户后最终流入天喻信息账户；天喻信息实控人闫春雨向湖州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 万元并指定铺行网作为收款方；天喻信息子公司昌喻投资向深圳红茶世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茶世家”）转账 4,000.00 万元，资金流向不明，经查红茶世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徐志恒为锦瑞通监事。

审计机构未能对以上事项进行完整的资金流穿透，因此无法判断锦瑞通回款资金的来源，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支持上述资金往来的商业合理性及财务报表列报的准确性，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金额进行调整。

2. 天喻信息的采购中间商收到货款后未向上游供货商支付货款，导致天喻信息及子公司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喻物联”）被起诉。其中因中间商深圳市睿宇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宇源”）导致的涉诉本金 179.80 万美元，天喻信息计提预计负债 96.30 万美元（人民币 692.24 万元）；因中间商聚仁思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仁思创”）导致的涉诉金额 1,889.92 万元，承喻物联计提预计负债 1,889.92 万元。睿宇源与天喻信息实控人闫春雨控制的深圳市深创智能集团有限公司地址邻近，聚仁思创函证收件地址与天喻信息子公司武汉天喻世元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天喻世元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原注册地址重合。

由于无法对采购中间商实施有效审计程序，审计机构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中间商与天喻信息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无法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此外，由于无法与实际控制人闫春雨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审计机构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是否还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以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或有事项

2024 年天喻信息及子公司因民间借贷和其他合同纠纷等引发诸多涉诉事项，其中作为共同借款人涉案本金为 21,259.92 万元；作为担保人涉案本金为 14,026.27 万元；另有 6,000.00 万元的涉案本金，子公司昌喻投资作为共同借款人、天喻信息法律关系无法确定。

天喻信息已对主要诉讼事项进行了披露，且昌喻投资依据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对上述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6,558.80 万元（含利息），由于诉讼事项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审计机构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诸多诉讼事项的影响金额及完整性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三）子公司昌喻投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喻信息子公司昌喻投资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北京载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亿赞普（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款 7,486.69 万元，应收红茶世家 4,000.00 万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持有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市钱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股权 52,400.00 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因子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各项资产的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机构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一）疑似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

1、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湖北证监局对相关资金往来作出如下认定：

（1）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春雨通过截留锦瑞通应付给公司的货款，形成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中：2022 年资金占用发生额为 1,620.00 万元；2023 年资金占用发生额为 10,037.00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款项已于 2024 年全部归还。

（2）2024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指使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向红茶世家转账 4,000.00 万元，形成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将前述债权转让给股东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茵集团”），并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全部债权转让款（本金 4,000.00 万元及利息合计 4,236.30 万元）。

2、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锦瑞通属于公司关联方。针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锦瑞通的 198.43 万元货款，公司已于报告期内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将前述债权转让给中茵集团，并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全部债权转让款。

3、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应收锦瑞通 11,885.99 万元，已于 2024 年 4 月全额回款。根据案件进展、法院判决结果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回款资金来源中除了第 1 项第 2 款描述的昌喻投资 4,000.00 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外，其他款项涉及事项被湖北证监局认定为违规担保。该等事项由闫春雨组织、指使实施，未履行公司审议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无需承担担保责任及赔偿责任，且其中一案已取得生效判决。

4、针对采购中间商相关事项，公司与采购中间商之间的交易具备商业实质；涉及的相关诉讼事项，公司已根据判决结果及风险情况足额计提预计负债，计提依据充分、合理。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结合公司自查情况，睿宇源、聚仁思创等采购中间商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或有事项（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影响消除的说明

本期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湖州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民间融资”）两起案件、杭州越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越秀”）6,000.00 万元借款案件均被明确界定为违规担保，相关法律关系与事项性质已确定。

本报告期内，湖州民间融资两起案件已取得生效判决，判决公司不承担责任；杭州越秀 6,000.00 万元借款案件因不存在有效的仲裁协议，上海仲裁委员会驳回了杭州越秀对公司的仲裁申请，根据法律意见书，即便相关方再次提起诉讼，公司因担保未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承担责任的可能性极低，昌喻投资作为共同借款人对应的相关风险已足额计提预计负债；成都慧友伟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慧友伟”）案件一审判决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依据判决结果与法律意见书已足额计提预计负债；针对成都慧友伟案件上期未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采用追溯重述法补提预计负债，更正依据充分、处理合规。

（三）昌喻投资相关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

昌喻投资因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隐瞒的 4,000.00 万元资金支出，导致上期审计机构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其他未入账交易事项。2025 年 10 月 27 日，昌喻投资经全体合伙人决议解散，并进入清算程序，昌喻投资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清算申报期届满（2025 年 12 月 14 日）后，经清算组核查，无其他新增帐外债权债务。

昌喻投资各项资产可收回性已明确，其中：

（1）应收红茶世家 4,000.00 万元债权已认定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该债权已于报告期内由中茵集团受让，公司已收到全部款项；

（2）应收北京载川科技有限公司回购款本金 5,271.74 万元及相应利息，公司已按照信用减值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结合 2025 年度对同类资产可回收价值的分析结果，上期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持有鲲鹏支付股权 52,400.00 万元, 因投资依赖回购条款实现经济利益, 公司将估值方法由收益法调整为回购价值法, 并以评估机构出具的价值分析报告为依据, 进行前期差错更正, 调减公允价值 4,023.00 万元, 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资产价值计量准确、完整。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2024 年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涉及相关事项的影响已消除, 相关处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会计科目	上年度金额		本年度金额		调整过程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7,000,000.00	486,77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昌喻投资持有的鲲鹏支付股权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348,355.79	95,070,722.63	0.00	0.00	-
预计负债	91,893,861.06	102,523,822.82	215,781,251.19	215,781,251.19	或有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未分配利润	-56,064,033.08	-99,646,361.68	-704,654,549.16	-704,654,549.16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7,075,459.11	1,063,493,130.51	458,484,943.03	458,484,943.03	-

昌喻投资相关前期会计处理及差错更正说明

1. 昌喻投资持有的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

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核心资产为其持有的鲲鹏支付的股权。2024 年末, 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5.24 亿元。

结合《股权收购协议》及其系列补充协议的约定、回购条件触发情况, 该项投资在 2024 年末的经济利益实现依赖相关回购条款, 公司采用收益法对该股权投资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未能恰当反映该项投资以回购为核心的收益实现方式。为客观、公允反映该资产价值, 公司聘请了专业评估机构对昌喻投资持有的鲲鹏支付股权价值进行分析, 依据其以回购价值法出具的价值分析报告, 对该项股权投资 2024 年末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调减公允价值 4,023.00 万元。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 属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更正后资产价值计量准确、完整。

2. 诉讼事项预计负债

2024 年度, 因借贷纠纷, 公司被成都慧友伟起诉(涉诉本金 2.13 亿元), 公司基于法律意见书以及案情, 认为该诉讼事项不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 故未就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025 年度, 公司结合诉讼事项的最新进展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相关规定, 对 2024 年度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判断依据进行了重新评估, 该诉讼事项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前已有迹象表明公司因该合同无效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已达到很可能标准, 且损失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基于谨慎性原则, 公司应于 2024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10,629,961.76 元。

3. 其他事项说明

2025 年 6 月 6 日,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闫春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 2026 年 4 月 17 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重大担保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 相关事项导致历史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上述事项属于信息披露与公司治理规范问题, 截至 2025

年末，相关占用资金已通过归还或债权转让方式予以解决，相关担保事项已披露，不涉及财务报表会计科目调整，不影响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追溯重述金额。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 1 家子公司，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为：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武汉市祺宏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完成公司工商登记手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 报告期内，公司 1 家子公司处于清算状态，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为：

报告期内，原子公司昌喻投资处于清算状态，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昌喻投资《合伙协议》“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但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具有对昌喻投资的控制权，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昌喻投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漏玉燕、夏冬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漏玉燕 3 年、夏冬冬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被采取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等监管措施，为保障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政旦志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政旦志远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三）项及第 9.4 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7 条的规定和对公司实际情况的研判，公司符合向深圳

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已于本报告披露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前述申请是否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存在不确定性，如未获同意，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公司,要求判令公司支付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保证金、备货损失、诉讼费。	5,668.23	否	已结案。涉案金额为 1.38 亿元(含货款、违约金、保证金、备货损失),经双方达成和解,和解金额为 5,668.23 万元。	已结案,公司已按照《民事调解书》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原告已解除对公司采取的全部财产保全措施。	已执行完毕	2025 年 0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及被申请财产保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因股权回购纠纷仲裁川科技、鲲鹏支付,要求判令两被申请人支付股权回购款及回购剩余股权。	57,672	否	已结案。涉案金额 8.08 亿元,其中,本金 5.77 亿元,利息 2.31 亿元(利息按照年利率 12%复利暂计算至 2024 年 9 月 2 日)。因两被申请人提出管辖权异议,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定,公司提起本案仲裁的主体资格不适格,仲裁院对本案无管辖权,撤销本案。	公司将督促昌喻投资清算人维护其相关权益,并将继续通过法律途径积极维护公司的权益。	不适用	2025 年 06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杭州越秀因借款纠纷起诉公司、锦瑞通、深圳市铺行网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同喻、昌喻投资、闫春雨,要求裁决六个被申请人共同向申请人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并承担仲裁所产生的法律费用。	6,000	是	案涉本金 6,000 万元,利息 260 万元(利息按照年利率 13.8%暂计至起诉日)。上海仲裁委员会决定,驳回申请人杭州越秀对公司的仲裁申请,对昌喻投资的仲裁程序继续进行。	上海仲裁委员会已驳回杭州越秀对公司的仲裁申请,相关财产保全措施已解除。昌喻投资仍为本案被申请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正在审理中,审理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本期昌喻投资计提预计负债 554.00 万元,累计计提 7,112.8 万元	不适用	2025 年 08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成都慧友伟因民间借贷纠纷起诉公司、深创智能、闫春雨、	212,60	是	涉案金额 3.06 亿元,其中,本金 2.76 亿元,利息 2,947 万元(利息按照同期 4 倍	公司已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二审判决尚未出具,最终审理	不适用	2026 年 01	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诉

沈某某，要求支付其借款和利息。			LPR 利率标准暂计算至起诉日)。2024 年 11 月 25 日，原告撤回 9,430 万元的诉讼请求，公司被冻结的资金也得到了部分解除。2025 年 11 月，一审判决公司承担还款责任，还款本金为 1.91 亿元。	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本期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92 亿元，累计计提 2.03 亿元。		月 12 日	讼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01)
湖州民间融资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起诉闫春雨、张杰、潘荣伟、深创智能、公司、天喻教育，要求闫春雨偿还借款，要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000	否	已结案。案涉本金 3,000 万元，利息 109 万元（利息按照年利率 24% 暂计算至起诉日）。一审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责任，该判决已生效。	已结案，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82)
湖州民间融资因民间借贷纠纷诉潘荣伟、张杰、闫春雨、樊一君、深创智能、公司、天喻教育，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11,026.27	否	案涉本金 11,026.27 万元，利息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至起诉日。一审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责任，该判决已生效。	已结案，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不适用	2025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78)
公司因股权回购纠纷诉载川科技、鲲鹏支付、罗峰，要求判令载川科技支付股权回购款，要求鲲鹏支付、罗峰承担连带责任。	5,272	否	涉案本金 5,272 万元，利息 2909.34 万元（利息按照年利率 12% 复利暂计算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因不存在有效的仲裁协议，深圳国际仲裁院驳回了公司的仲裁申请。	公司将督促昌喻投资清算人维护其相关权益，并将继续通过法律途径积极维护公司的权益。	不适用	2026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17)
深圳前海富美资源投资有限公司诉公司股权回购纠纷，要求公司回购的天喻教育股权并支付股权回购款。	1,600	否	案涉金额 2,623.30 万元（其中回购本金为 1,600 万元）。一审判决驳回深圳前海富美资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仍处于二审审理中，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81)

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涉案金额合计为 1.91 亿元。其中，已结案的诉讼、仲裁累计涉案金额为 1.26 亿元；未结案的诉讼、仲裁累计涉案金额为 0.65 亿元；预计负债总金额为 2.04 亿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违规减持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对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90 日内购回违规减持股份并向上市公司上缴价差的行政监管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天喻信息	公司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重大担保事项，定期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拟对天喻信息采取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0 万元罚款。	2026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闫春雨	实际控制人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	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重大担保事项，定期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拟对闫春雨采取警告，处以 1,350 万元罚款，5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2026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闫春雨	实际控制人	涉嫌挪用资金案	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立案调查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实际控制人被刑事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中茵集团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期间，分次购回其违规减持的股份共计 286.80 万股；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向公司上缴股票交易价差款 896.81 万元。至此，本次违规减持事项已整改完毕。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同喻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作为其主要负责人同时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同喻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被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列入被执行人。

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同喻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被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列入被执行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于 2026 年 1 月 4 日被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列入被执行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作为深创智能的法定代表人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被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于 2026 年 4 月 9 日被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艾迪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艾迪作为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被上海金融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艾迪于 2024 年 8 月 1 日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艾迪作为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于 2024 年 5 月 7 日被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授信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业务，公司关联方武汉光谷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谷科担”）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为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并将部分自有房产抵押给光谷科担提供反担保）。因本次融资授信业务未获银行风控审批通过，本次关联交易已终止。

2.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关联方中茵控股借款 4,200 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 6 个月，不计利息。

3.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光谷乐居签署《天喻数据安全产业园项目资产收购合同》，将公司数据安全产业园范围内的全部不动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房产）出售给光谷乐居，交易价格为 27,080.87 万元。

4.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关联方中茵控股的 4,200 万元借款期限延长 6 个月，即借款期限展期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止，不计利息。

5.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决 2024 年报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部分所涉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昌喻投资、股东中茵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昌喻投资将应收红茶世家的全部债权 4,236.30 万元（其中，本金 4,000 万元，利息 236.30 万元）转让给公司，公司再将该项债权转让给中茵集团，交易对价均为 4,236.30 万元；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代理商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中茵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由公司将应收锦瑞通的全部债权 207.61 万元（其中本金 198.43 万元，利息 9.18 万元）转让给中茵集团，交易对价为 207.61 万元。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收到上述全部款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授信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解决 2024 年报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部分所涉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转让代理商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1,416,889.79 元，主要为办公场地租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注：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收到湖北证监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因未按规定披露重大担保，2024 年半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湖北证监局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行政处罚措施，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天喻”变更为“*ST 天喻”，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实际控制人被刑事立案。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收到武汉市公安局送达的《立案告知书》，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等人涉嫌挪用资金案，被武汉市公安局刑事立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关于上述案件的具体结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被刑事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3.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立案。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收到的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重大担保，定期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湖北证监局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行政处罚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6 日、2026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4. 修改公司经营范围。报告期内，公司修改了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5. 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法定代表人相关条款。报告期内，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任职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6. 公司出售房产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元华电”）签署《资产买卖合同》，将公司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园路华工园二路 7 号 1 栋的房屋出售给中元华电，建筑面积 6,426.04 平方米，土地面积 10,844.90 平方米，交易价格为 4,950 万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房产交易过户手续尚未办理完结。

7. 转让参股公司临港数智钢贸股权。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参股公司临港数智钢贸 5%的股权（尚未实缴）以 0 元对价全部转让给河北临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临港数智钢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清算。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昌喻投资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解散昌喻投资。昌喻投资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清算人，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昌喻投资《合伙协议》的相关规定，昌喻投资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解散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昌喻投资清算活动尚未结束。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64,782	0.95%				-4,064,782	-4,064,782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064,782	0.95%				-4,064,782	-4,064,782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64,782	0.95%				-4,064,782	-4,064,782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5,991,218	99.05%				4,064,782	4,064,782	430,056,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5,991,218	99.05%				4,064,782	4,064,782	430,056,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0,056,000	100.00%				0	0	430,05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张新访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离任，其持有的 4,064,782 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新访	4,064,782	0	0	4,064,782	离任董事限售	2025年3月25日
合计	4,064,782	0	0	4,064,78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95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33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不适用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光谷创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3%	62,917,227	0	0	62,917,227	不适用	0	
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2.45%	53,554,522	0	0	53,554,522	冻结	53,554,522	

一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3%	52,144,656	2,868,000	0	52,144,656	冻结 质押	49,276,656 42,956,656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12,858,674	0	0	12,858,674	不适用	0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0%	8,601,120	0	0	8,601,120	不适用	0
孟杰飞	境内自然人	1.43%	6,134,250	0	0	6,134,250	不适用	0
唐连奎	境内自然人	1.22%	5,263,500	5,263,500	0	5,263,500	不适用	0
张新访	境内自然人	1.12%	4,817,757	-2,000	0	4,817,757	不适用	0
李秀美	境内自然人	1.03%	4,446,000	4,446,000	0	4,446,000	不适用	0
胡晓静	境内自然人	0.96%	4,137,688	4,137,688	0	4,137,688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的股权。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光谷创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62,917,227	人民币普通股	62,917,227					
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554,522	人民币普通股	53,554,522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52,144,656	人民币普通股	52,144,656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858,674	人民币普通股	12,858,674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601,120	人民币普通股	8,601,120					
孟杰飞	6,134,250	人民币普通股	6,134,250					
唐连奎	5,2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63,500					
张新访	4,817,757	人民币普通股	4,817,757					
李秀美	4,4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6,000					
胡晓静	4,137,688	人民币普通股	4,137,68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震军（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10 月 12 日	91420100MA49KWH238	股权投资、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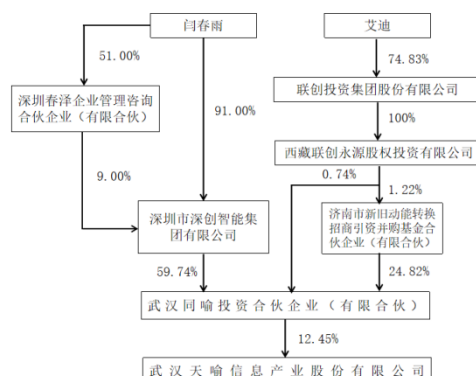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艾迪	本人	中国	否
闫春雨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艾迪现任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闫春雨现任深创智能董事长、总经理，天喻教育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艾迪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深创智能与西藏联创就武汉同喻之投资决策事项签订有《一致行动协议》，闫春雨和艾迪为武汉同喻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武汉光谷创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金少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100,000 万元	对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战略新兴产业的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高建荣	2003 年 08 月 21 日	10,000 万元	对房地产、宾馆、纺织、电子及通信设备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销售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金属材料；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保险业务；不含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政旦志远审字第 26000030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漏玉燕、夏冬冬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政旦志远审字第260000309号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喻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喻信息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喻信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一) 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七)收入和附注五、注释 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天喻信息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智能卡、终端、技术服务开发和其他销售收入。2025 年度,天喻信息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71,889,287.65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天喻信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利用本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利用本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针对主营业务收入及相关的应收单报表、收支调整单报表、运费分摊报表执行测算和报表测试,验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上述报表生成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和条件,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4) 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 对营业收入执行细节测试,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签收单、对账单和物流信息等;

-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 (7) 对公司大客户进行访谈，核查双方交易真实性；
- (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事项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 存货和五、注释 7. 存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喻信息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16,479,510.67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26,528,706.91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9,950,803.76 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销售价格、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 (3)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4) 以抽样的方式向供应商发送发出商品和委托代管存货询证函，确认发出商品和委托贷款存货金额与账面是否一致；
- (5)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和状况，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 (6)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天喻信息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喻信息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喻信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天喻信息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喻信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喻信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喻信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天喻信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喻信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漏玉燕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夏冬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422,551.71	461,859,391.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2,570.50	5,958,658.22
应收账款	122,553,122.54	315,240,201.96
应收款项融资	542,665.89	1,622,376.75
预付款项	5,983,785.55	6,418,559.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30,252.77	140,833,597.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950,803.76	146,884,350.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5,380,90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275,216.02	
其他流动资产	710,396.97	6,154,656.70
流动资产合计	687,602,266.90	1,084,971,792.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803,542.13
长期股权投资	265,844,968.27	26,985,163.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3,077.00	1,923,07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486,7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586,072.13	374,330,918.5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0,070.96	4,178,070.88
无形资产	44,564,019.04	65,401,136.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2,580.96	4,426,26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85,714.66	49,990,42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701.86	3,376,773.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0,279,204.88	1,042,185,375.32
资产总计	1,327,881,471.78	2,127,157,167.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6,379,716.50	487,111,954.11
预收款项	135,100,485.19	
合同负债	66,604,460.08	76,208,847.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454,118.58	50,284,342.74
应交税费	8,400,668.05	1,359,184.04
其他应付款	225,198,221.05	103,516,140.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35,488.77	102,650,288.06
其他流动负债	7,902,397.97	7,876,994.29
流动负债合计	648,275,556.19	829,007,751.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30,665.67
长期应付款		25,576,346.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5,781,251.19	102,523,822.82
递延收益	3,100,000.00	4,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3,151.70	4,999,11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070,722.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264,402.89	234,800,669.34
负债合计	869,539,959.08	1,063,808,420.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0,056,000.00	430,0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4,854,315.70	624,854,315.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229,176.49	108,229,176.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4,654,549.16	-99,646,36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484,943.03	1,063,493,130.51
少数股东权益	-143,430.33	-144,383.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341,512.70	1,063,348,747.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7,881,471.78	2,127,157,167.57

法定代表人：陈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倩倩（代行）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倩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684,721.72	444,975,965.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2,570.50	5,958,658.22
应收账款	131,250,112.84	329,922,623.39
应收款项融资	542,665.89	1,474,591.37
预付款项	5,979,241.77	6,263,135.24
其他应收款	20,663,000.29	98,181,669.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9,898,514.98	145,014,203.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5,380,90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275,216.02	
其他流动资产	59,266.78	4,960,624.21
流动资产合计	693,786,211.98	1,036,751,470.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803,542.13
长期股权投资	285,377,579.37	44,484,551.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3,077.00	1,923,07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567,687.37	374,149,130.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0,070.96	4,178,070.88
无形资产	44,564,019.04	65,401,136.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2,580.96	4,425,55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83,604.62	69,288,317.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701.86	522,166,838.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091,321.18	1,113,820,222.86
资产总计	1,372,877,533.16	2,150,571,69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147,959.99	481,782,401.61
预收款项	135,100,485.19	
合同负债	65,955,948.32	74,590,667.05
应付职工薪酬	26,295,753.88	48,845,003.24
应交税费	8,387,410.90	1,315,751.29
其他应付款	214,286,561.36	169,485,096.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35,488.77	102,650,288.06
其他流动负债	7,848,549.97	7,732,498.73
流动负债合计	631,258,158.38	886,401,706.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30,665.67
长期应付款		25,576,346.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5,781,251.19	18,036,642.04
递延收益	3,100,000.00	4,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3,151.70	4,999,11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264,402.89	55,242,765.93
负债合计	852,522,561.27	941,644,472.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0,056,000.00	430,0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5,920,834.24	385,920,834.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229,176.49	108,229,176.49
未分配利润	-403,851,038.84	284,721,210.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0,354,971.89	1,208,927,22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2,877,533.16	2,150,571,693.7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1,889,287.65	846,812,163.74
其中：营业收入	171,889,287.65	846,812,163.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0,127,041.82	998,506,832.87
其中：营业成本	129,554,430.02	642,163,683.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411,424.82	6,944,727.17
销售费用	31,381,836.40	113,016,817.03
管理费用	92,269,724.80	124,661,630.52
研发费用	43,298,041.48	131,087,403.36
财务费用	-788,415.70	-19,367,428.74
其中：利息费用	3,597,255.41	-8,395,081.23
利息收入	4,798,088.71	9,981,519.33
加：其他收益	4,991,551.68	22,052,496.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3,515.81	-2,068,29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6,958.17	-828,103.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83,1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79,171.51	-70,186,243.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536,862.73	-63,857,753.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119.71	296,124.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5,049,258.19	-305,541,460.34
加：营业外收入	10,024,534.50	829,217.77
减：营业外支出	211,993,287.99	105,205,000.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018,011.68	-409,917,243.48
减：所得税费用	-2,010,777.31	-2,276,767.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007,234.37	-407,640,476.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007,234.37	-407,640,476.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5,008,187.48	-407,651,624.96
2.少数股东损益	953.11	11,148.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5,007,234.37	-407,640,47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008,187.48	-407,651,62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11	11,148.9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4068	-0.947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4068	-0.94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倩倩（代行）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倩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064,364.21	836,441,424.24
减：营业成本	129,069,039.53	639,090,774.05
税金及附加	24,410,680.54	6,912,958.97
销售费用	31,181,602.63	105,609,581.27
管理费用	89,150,479.61	121,811,377.35
研发费用	42,232,439.61	120,873,013.33
财务费用	4,744,585.57	7,249,229.16
其中：利息费用	7,051,671.01	10,265,298.34
利息收入	2,568,606.57	2,233,920.54
加：其他收益	4,970,404.71	21,908,910.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03,854.82	-999,308.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734.61	240,883.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88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602,782.18	-62,252,15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371,919.06	-63,447,425.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809.32	230,248.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517,240.95	-269,518,360.25
加：营业外收入	10,015,441.44	495,227.50
减：营业外支出	206,234,351.37	20,523,414.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8,736,150.88	-289,546,547.15
减：所得税费用	-2,011,246.99	-2,235,19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724,903.89	-287,311,350.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724,903.89	-287,311,350.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6,724,903.89	-287,311,350.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108	-0.66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108	-0.668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925,740.38	1,242,486,446.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069.93	17,452,110.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697,648.12	31,771,12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088,458.43	1,291,709,687.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334,771.53	685,448,476.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756,621.89	247,475,31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42,824.38	23,344,54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78,994.47	293,313,14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513,212.27	1,249,581,48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24,753.84	42,128,197.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402,216.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9,822.43	6,972,51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251,240.54	2,000.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61,062.97	51,376,73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0,089.25	8,300,07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16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0,256.34	8,300,07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40,806.63	43,076,65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47,055.73	144,431,0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47,055.73	144,431,0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444,245.84	360,604,013.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7,259.23	13,583,515.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808.58	320,646,22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89,313.65	694,833,75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7,742.08	-550,402,73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31.99	925,378.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267,362.88	-464,272,49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5,144.28	480,417,643.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12,507.16	16,145,144.2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329,390.05	1,205,485,456.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04,23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267,116.60	41,952,91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596,506.65	1,261,742,604.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541,701.41	633,827,64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32,469.35	203,558,79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5,221.81	20,702,96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841,682.12	326,916,37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161,074.69	1,185,005,77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64,568.04	76,736,825.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2,216.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9,822.43	6,972,51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240,398.42	2,000.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50,220.85	11,276,73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5,77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5,77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50,220.85	3,470,95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78,995.78	144,431,0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78,995.78	144,431,0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444,245.84	360,604,013.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8,228.84	13,429,918.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808.58	320,023,198.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40,283.26	694,057,130.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287.48	-549,626,110.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422.77	748,452.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05,942.56	-468,669,873.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271.35	469,263,14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99,213.91	593,271.3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624,854,315.70				108,229,176.49		-56,064,033.08		1,107,075,459.11	-144,383.44	1,106,931,07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3,582,328.60		-43,582,328.60		-43,582,328.6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56,000.00				624,854,315.70				108,229,176.49		-99,646,361.68		1,063,493,130.51	-144,383.44	1,063,348,747.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5,008,187.48		-605,008,187.48	953.11	-605,007,234.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008,187.48		-605,008,187.48	953.11	-605,007,23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624,854,315.70			108,229,176.49		-704,654,549.16		458,484,943.03	-143,430.33	458,341,512.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624,854,315.70			108,229,176.49		316,606,383.28		1,479,745,875.47	-155,532.38	1,479,590,34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56,000.00				624,854,315.70			108,229,176.49		316,606,383.28		1,479,745,875.47	-155,532.38	1,479,590,34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252,744.96		-416,252,744.96	11,148.94	-416,241,59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651,624.96		-407,651,624.96	11,148.94	-407,640,47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01,120.00		-8,601,120.00			-8,601,1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01,120.00		-8,601,120.00			-8,601,12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624,854,315.70				108,229,176.49		-99,646,361.68		1,063,493,130.51	-144,383.44	1,063,348,747.0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385,920,834.24				108,229,176.49	295,351,172.60		1,219,557,18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0,629,961.76		-10,629,961.76
其他										-81,847,345.79		-81,847,345.79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56,000.00				385,920,834.24				108,229,176.49	202,873,865.05		1,127,079,875.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6,724,903.89		-606,724,90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724,903.89		-606,724,90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385,920,834.24				108,229,176.49	-403,851,038.84		520,354,971.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385,920,834.24				108,229,176.49	580,633,681.39		1,504,839,69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56,000.00				385,920,834.24				108,229,176.49	580,633,681.39		1,504,839,69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912,470.55		-295,912,47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311,350.55		-287,311,350.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8,601,120.00		-8,601,120.00

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01,120.00		-8,601,12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0,056,000.00				385,920,834.24				108,229,176.49	284,721,210.84		1,208,927,221.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天喻信息”）是于 2000 年 11 月由武汉天喻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9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 元，并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205，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7,964 万元。

2012 年 5 月，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7,96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335.20 万元；2013 年 5 月，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14,335.2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502.80 万元；2014 年 5 月，经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21,502.8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005.60 万元，股份总数 430,056,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以数据安全技术为基础的金融行业（金融智能卡、金融终端等）业务、通信与物联网行业（通信智能卡、物联网等）业务。

本公司注册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

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

经营期限：长期

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艾迪、闫春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受美国 SDN 制裁及退市风险警示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经营面临阶段性困难。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 704,654,549.16 元，2025 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80,424,753.84 元。

为保障公司正常运营与持续发展，公司已向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光谷创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同受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出售数据安全产业园范围内的全部不动产（含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交易金额 27,080.87 万元，有效回笼资金，缓解短期流动性压力。第三大股东中茵集团持续提供流动性支持，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4,200 万元无息借款并同意展期，受让公司债权并协助解决相关历史遗留问题。前述股东及关联方亦已明确表示将在可预见的将来继续为公司提供一切必要的财务支援。公司经营管理层正在稳步推进 SDN 移除，督促昌喻投资清算人采取一切法律手段追索股权回购款，并已制定切实可行的业务恢复与多元化拓展计划，公司在综合评估后判断，具备充足的资金维持正常运营及偿还到期债务，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1“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

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示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

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B、应收账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本组合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内部往来、合并报表范围外但预期可全部收回款项的关联方往来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本公司判断其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C、其他应收款组合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包括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公司员工因经营需要暂时借支款项等。
组合 2	本组合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内部往来、合并报表范围外但预期可全部收回款项的关联方往来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本公司判断其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组合 3	未纳入以上两类的其他应收款项。

D、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开发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

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5	5%	2.71%-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表。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对于用于项目服务的专用设备，将在预计使用寿命和合同约定的服务年限两者中较短年限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22、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本公司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转固的标准：工程已实质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转固的时点：竣工验收合格日、实际投入使用日、竣工结算完成日孰早原则确认
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权利证书规定的期限	直线法
软件权	2-10 年	使用部门结合市场行情及产品本身功能等因素综合评估，确定的可使用的期限	直线法
特许权	10 年	权利证书规定的期限	直线法
其他	3 年	权利证书规定的期限	直线法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工资薪酬、材料费、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检验费、新产品设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

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详见本附注五、16“合同资产”。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A、销售商品合同

公司国内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并获得客户的确认时，确认收入，获取客户的确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客户的签收回执、对账单、客户提供的数据管理平台上的确认收货等。

公司出口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办理离境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或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B、提供技术开发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技术服务与开发合同，通常包含对用户的需求进行充分调查和理解，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服务、向客户提供与公司软件开发或者系统集成服务相关的系统维护、版本升级、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有偿服务、以及根据特定客户的需求，将各种软硬件协调组织成一个应用系统的服务等。

具体确认原则：（1）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按照履约进度，并获取客户的确认时，确认收入，获取客户的确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客户签署的结算单、验收单等，具体标准为：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2）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则在获取客户的确认时一次确认收入，获取客户的确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终验报告等。

C、让渡使用权合同

让渡资产使用权合同，通常包含软件使用费等。收入确认原则：在资产许可使用期间，按履约进度(期)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4、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3%、5%、6%、9%、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果核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天喻世元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天喻信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武汉元里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裕乾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2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 GR202342001841，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率按 15% 的优惠税率征收。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该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果核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天喻世元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天喻信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武汉元里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裕乾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第 10 号)相关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法(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法)、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法、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公告第一条规定的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根据《工信部联财函(2025)217 号》规定，对于已在《2024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中，且当前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仍有效的企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暂停享受政策。拟继续申请进入 2025 年度名单的，可于 2025 年 6 月起的每月 1 日至 10 日提交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0 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在 2025 年全年有效的企业，享受政策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7) 根据《湖北省房产税实施细则》(鄂政发[1987]64 号)文件第七条规定，下列房产免征或减征房产税：企业的职工住宅，暂减半征收房产税。住房和其他用房不易划分的，由当地税务机关核定。

(8) 根据《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湖北省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 征收，最低不低于法定税额标准。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386.54	69,921.54

银行存款	98,334,120.62	16,075,222.74
其他货币资金	286,010,044.55	445,714,246.74
合计	384,422,551.71	461,859,391.02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为 286,010,044.55 元，诉讼或 SDN 制裁导致的银行账户受限金额为 267,441,103.59 元；保函保证金等其他受限金额为 18,568,940.96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5,745.50	13,276.2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06,825.00	5,945,382.00
合计	1,052,570.50	5,958,658.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52,570.50	100.00%			1,052,570.50	5,958,658.22	100.00%			5,958,658.22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145,745.50	13.85%			145,745.50	13,276.22	0.22%			13,276.2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06,825.00	86.15%			906,825.00	5,945,382.00	99.78%			5,945,382.00
合计	1,052,570.50	100.00%			1,052,570.50	5,958,658.22	100.00%			5,958,658.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	1,052,570.50		

合计	1,052,570.50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5,745.5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703,425.00
合计		849,170.50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中受限金额为 203,400.00 元，主要由于公司被列入 SDN 制裁清单，导致银行账户管控，票据到期无法收款。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312,291.81	239,828,200.55
1 至 2 年	72,140,722.18	113,106,484.76
2 至 3 年	87,337,243.23	69,005,311.95
3 年以上	118,811,472.64	121,486,797.50
3 至 4 年	1,928,461.90	7,673,566.70
4 至 5 年	7,399,061.44	5,011,529.01
5 年以上	109,483,949.30	108,801,701.79
合计	328,601,729.86	543,426,794.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5,610.58	24.91%	81,865,610.58	100.00%	0.00	82,517,642.61	15.18%	82,517,642.61	100.00%	0.00
其中：										
济南汇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85.72	4.22%	13,881,185.72	100.00%	0.00	13,881,185.72	2.55%	13,881,185.72	100.00%	0.00
现代金融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49,340,129.80	15.02%	49,340,129.80	100.00%	0.00	49,338,437.00	9.08%	49,338,437.00	100.00%	0.00
应收海外客户	18,644,295.06	5.67%	18,644,295.06	100.00%	0.00	19,298,019.89	3.55%	19,298,019.89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736,119.28	75.09%	124,182,996.74	50.33%	122,553,122.54	460,909,152.15	84.82%	145,668,950.19	31.60%	315,240,201.96
其中：										
组合 1	246,736,119.28	75.09%	124,182,996.74	50.33%	122,553,122.54	460,909,152.15	84.82%	145,668,950.19	31.60%	315,240,201.96
组合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28,601,729.86	100.00%	206,048,607.32	62.70%	122,553,122.54	543,426,794.76	100.00%	228,186,592.80	41.99%	315,240,201.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济南汇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85.72	13,881,185.72	13,881,185.72	13,881,185.72	100.00%	根据公司与该客户的诉讼程序终本执行文件，已查封冻结的被执行人房产、车产、股权，暂不具备处置条件，且未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和线索。
现代金融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49,338,437.00	49,338,437.00	49,340,129.80	49,340,129.80	100.00%	根据公司与该客户的诉讼程序，目前案件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已查封冻结的车辆和股权暂未处置且价值较低，暂未查封冻结到其他可供执行财产。

应收海外客户	19,298,019.89	19,298,019.89	18,644,295.06	18,644,295.06	100.00%	主要由于公司被美国财政部列入 SDN 制裁清单，外币结算风险增加，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部分外币结算的应收款项按单项全额计提了减值。
合计	82,517,642.61	82,517,642.61	81,865,610.58	81,865,610.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149,715.09	2,457,485.87	5.00%
1 至 2 年	54,897,715.17	5,489,771.61	10.00%
2 至 3 年	37,789,928.30	11,336,978.54	30.00%
3 至 4 年	1,923,858.39	1,923,858.39	100.00%
4 至 5 年	7,399,061.44	7,399,061.44	100.00%
5 年以上	95,575,840.89	95,575,840.89	100.00%
合计	246,736,119.28	124,182,996.7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28,186,592.80	-20,074,819.06	1,562,660.72	500,505.70		206,048,607.32
合计	228,186,592.80	-20,074,819.06	1,562,660.72	500,505.70		206,048,607.3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0,505.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现代金融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49,340,129.80		49,340,129.80	15.02%	49,340,129.80
中广传播集团有限公司	25,258,210.00		25,258,210.00	7.69%	25,258,210.00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9,657,818.61		19,657,818.61	5.98%	4,856,209.18
黎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525,693.02		14,525,693.02	4.42%	726,284.65
济南汇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85.72		13,881,185.72	4.22%	13,881,185.72
合计	122,663,037.15		122,663,037.15	37.33%	94,062,019.35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42,665.89	1,622,376.75
合计	542,665.89	1,622,376.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2,665.89	100.00%			542,665.89	1,622,376.75	100.00%			1,622,376.75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542,665.89	100.00%			542,665.89	1,622,376.75	100.00%			1,622,376.75
合计	542,665.89	100.00%			542,665.89	1,622,376.75	100.00%			1,622,376.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	542,665.89		
合计	542,665.8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86,122.01	
合计	2,486,122.01	

(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中受限金额为 140,000.00 元，主要由于公司被列入 SDN 制裁清单导致银行账户管控，票据到期无法收款。

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 66.55%，主要由于报告期末期初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本报告期背书或者贴现。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730,252.77	140,833,597.81
合计	13,730,252.77	140,833,597.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121,806.73	35,315,068.46
业务备用金	767,298.70	668,669.98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9,327,640.90	58,759,461.43
应收股权回购款	0.00	74,866,887.54
其他	0.00	38,290.94
合计	32,216,746.33	169,648,378.3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86,022.43	57,594,162.05
1 至 2 年	3,038,307.18	89,177,658.20
2 至 3 年	391,507.15	8,370,359.26
3 年以上	17,500,909.57	14,506,198.84
3 至 4 年	8,154,005.83	194,205.77
4 至 5 年	56,801.37	2,181,208.94
5 年以上	9,290,102.37	12,130,784.13
合计	32,216,746.33	169,648,378.3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16,746.33	100.00%	18,486,493.56	57.38%	13,730,252.77	169,648,378.35	100.00%	28,814,780.54	16.99%	140,833,597.81
其中：										
组合 1	12,889,105.43	40.01%	9,786,823.10	75.93%	3,102,282.33	35,983,738.44	21.21%	14,312,138.01	39.77%	21,671,600.43
组合 3	19,327,640.90	59.99%	8,699,670.46	45.01%	10,627,970.44	133,664,639.91	78.79%	14,502,642.53	10.85%	119,161,997.38
合计	32,216,746.33	100.00%	18,486,493.56	57.38%	13,730,252.77	169,648,378.35	100.00%	28,814,780.54	16.99%	140,833,597.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2,889,105.43	9,786,823.10	75.93%
组合 3	19,327,640.90	8,699,670.46	45.01%
合计	32,216,746.33	18,486,493.5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574,780.54		240,000.00	28,814,780.5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783,308.27			14,783,308.27
本期核销	6,000.00			6,000.00
其他变动	-25,105,595.25			-25,105,595.2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246,493.56		240,000.00	18,486,493.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发生显著增加，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坏账准备按账龄对应比例计提；利息收入按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尚未发生信用减值，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利息收入按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

第三阶段（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利息收入按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8,814,780.54	14,783,308.27		6,000.00	-25,105,595.25	18,486,493.56
合计	28,814,780.54	14,783,308.27		6,000.00	-25,105,595.25	18,486,493.56

其他说明：其他为企业合并减少。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SUNNY RISE ELECTRONICS LIMITED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6,979,598.40	3-4年	21.66%	6,979,598.40
张家口智云教育云科技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28,091.06	1年以内和5年以上	14.99%	3,323,025.89
聚仁思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4,158,637.44	1年以内	12.91%	207,931.87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7,000.00	2-3年和5年以上	7.78%	2,502,100.00
中信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保证金	1,573,201.00	5年以上	4.88%	1,573,201.00
合计		20,046,527.90		62.22%	14,585,857.16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5,584.47	17.64%	3,540,861.25	55.16%
1至2年	2,430,404.48	40.62%	1,926,966.28	30.02%
2至3年	1,596,387.93	26.68%	337,363.42	5.26%
3年以上	901,408.67	15.06%	613,368.37	9.56%
合计	5,983,785.55	100.00%	6,418,559.3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135,350.78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9.1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766,652.04	73,052,404.16	57,714,247.88	170,193,868.81	85,936,286.70	84,257,582.11
在产品	468,089.52		468,089.52	3,222,466.12		3,222,466.12
库存商品	31,723,075.13	12,152,048.59	19,571,026.54	41,291,882.93	18,570,164.34	22,721,718.59
合同履约成本	3,368,453.99	892,575.95	2,475,878.04	5,396,768.98		5,396,768.98
发出商品	4,104,239.85	1,449,557.40	2,654,682.45	9,469,102.64		9,469,102.64

委托加工物资	7,547,680.10	4,585,155.88	2,962,524.22	14,878,020.55		14,878,020.55
半成品	38,501,320.04	34,396,964.93	4,104,355.11	81,470,473.23	74,531,781.75	6,938,691.48
合计	216,479,510.67	126,528,706.91	89,950,803.76	325,922,583.26	179,038,232.79	146,884,350.4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936,286.70	31,213,516.59		44,097,399.13		73,052,404.16
库存商品	18,570,164.34	9,256,794.77		15,674,910.52		12,152,048.59
合同履约成本		892,575.95				892,575.95
发出商品		1,449,557.40				1,449,557.40
委托加工物资		6,454,820.36		1,869,664.48		4,585,155.88
半成品	74,531,781.75	3,048,787.25		43,183,604.07		34,396,964.93
合计	179,038,232.79	52,316,052.32		104,825,578.20		126,528,706.91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半成品	按相关产成品预计可销售数量及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按相关产成品预计可销售数量及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报告期末，存货较期初减少，主要由于受尚未从 SDN 制裁清单中移除、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等因素影响，公司业务持续大幅下滑，采购规模下降，同时加快了对长账龄存货的清理。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资产	56,142,642.37	10,761,741.18	45,380,901.19	45,380,901.19		2026 年 06 月
合计	56,142,642.37	10,761,741.18	45,380,901.19	45,380,901.19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必要批准程序后，决议处置部分房产。因该出售计划具备商业实质、且预计在一年内完成交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相关资产由固定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列报。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买卖合同》，将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园二路 7 号 1 栋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及随房交付的固定资产整体对外出售。

本次出售资产已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合同约定交易总价为人民币 4,950.00 万元（含税），并约定自合同签署之日起 180 日内完成产权过户与资产交割，预计处置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本次持有待售资产的公允价值依据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25]60037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并参考交易合同约定价格；公司已对持有待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计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相关规定。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3,275,216.02	
合计	23,275,216.02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45,902.00	23,828.56
会员费		96,379.19
资质、认证费		85,239.42
技术许可费	13,364.78	33,185.86
物业费、网络使用费等其他费用		86,161.33
待抵扣进项税	651,130.19	5,829,862.34
合计	710,396.97	6,154,656.7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主要由于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923,077.00	1,923,077.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1,923,077.00	1,923,077.00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6,170,258.48	1,366,716.35	24,803,542.13	4.90%
合计				26,170,258.48	1,366,716.35	24,803,542.13	

注：期末余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导致期末余额为 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170,258.48	100.00%	1,366,716.35	5.22%	24,803,542.13
其中：										
组合 1						26,170,258.48	100.00%	1,366,716.35	5.22%	24,803,542.13
合计						26,170,258.48	100.00%	1,366,716.35	5.22%	24,803,542.1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66,716.35			1,366,716.3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25,000.00			125,000.00
其他变动	-1,241,716.35			-1,241,716.3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注：期末余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导致期末余额为 0.00 元。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0,000,612.46				-2,033,223.56						7,967,388.90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880,107.93				179,097,904.87	420,634,490.12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小计	10,000,612.46				-1,153,115.63				179,097,904.87	420,634,490.12	250,384,082.08	179,097,904.87
二、联营企业												
武汉星合数媒科技有限公司		4,688,440.46										4,688,440.46
湖北兴华教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84,591.16				62,730.89			509,822.43			4,537,499.62	
河南聚联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1,999,960.00				-1,076,573.43						10,923,386.57	
小计	16,984,551.16	4,688,440.46			-1,013,842.54			509,822.43			15,460,886.19	4,688,440.46
合计	26,985,163.62	4,688,440.46			-2,166,958.17			509,822.43	179,097,904.87	420,634,490.12	265,844,968.27	183,786,345.33

其他说明：

(1) 其他变动：本公司昌喻投资的投资，本期因该企业解散清算，公司丧失控制权，转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母公司个别报表由成本法核算改按权益法核算并进行追溯调整，相应调整了该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将该投资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2) 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被投资单位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昌喻投资账面核心资产为持有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已经触发回购且相关回购权利主张已于 2025 年 12 月 14 日送达，该项资产目前因诉讼事项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421,514,598.05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本次以该合伙企业清算状态下的预计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基础。处置费用主要为清算过程中预计发生的律师费、审计费、清算组报酬等，从公允价值中扣除后确定可收回金额。	回购债权预计可收回金额、其他债权可收回金额、其他资产（货币资金）可变现价值、本公司对昌喻投资的持股比例	回购债权可收回金额：依据回购协议、回购义务方偿债能力、相关诉讼及司法冻结情况，单项评估预期可回收现金流量。 其他债权可收回金额：逐笔核查账龄及对方信用状况，参考历史回收率及当前清偿能力预估。 其他资产可变现价值：货币资金按账面值，实物资产按市场快速变现价或残值。 持股比例：依据合伙协议及追溯调整后的权益法核算基础确定。
合计	421,514,598.05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影视作品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原重庆市钱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483,770,000.00
合计	3,000,000.00	486,770,000.00

其他说明：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99.38%，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变动为合并范围变化引发的结构性调整。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1,586,072.13	374,330,918.50
合计	271,586,072.13	374,330,918.5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5,231,385.14	107,135,697.07	179,274,646.07	6,362,632.53	658,004,36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558.30	1,833,362.82		2,010,921.12
(1) 购置		177,558.30	1,833,362.82		2,010,921.1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687,663.05	12,896,474.48	10,410,450.03	2,143,248.17	79,137,835.73
(1) 处置或报废		10,661,746.94	10,410,450.03	2,143,248.17	23,215,445.14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3,687,663.05	2,234,727.54			55,922,390.59
4. 期末余额	311,543,722.09	94,416,780.89	170,697,558.86	4,219,384.36	580,877,446.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547,724.84	85,592,266.92	135,749,317.53	5,479,206.69	281,368,51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95,074.20	3,207,015.97	14,517,351.36	80,079.70	28,099,521.23
(1) 计提	10,295,074.20	3,207,015.97	14,517,351.36	80,079.70	28,099,521.23
3. 本期减少金额	7,164,866.45	11,682,573.60	9,864,483.07	2,099,598.21	30,811,521.33
(1) 处		10,099,131.64	9,864,483.07	2,099,598.21	22,063,212.92

置或报废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7,164,866.45	1,583,441.96			8,748,308.41
4. 期末余额	57,677,932.59	77,116,709.29	140,402,185.82	3,459,688.18	278,656,515.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45,620.30	1,659,306.03		2,304,92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7,251,678.09	21,078,248.77	5.00	28,329,931.86
(1) 计提		7,251,678.09	21,078,248.77	5.00	28,329,931.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7,897,298.39	22,737,554.80	5.00	30,634,858.1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3,865,789.50	9,402,773.21	7,557,818.24	759,691.18	271,586,072.13
2. 期初账面价值	310,683,660.30	20,897,809.85	41,866,022.51	883,425.84	374,330,918.50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智能卡产线资产组固定资产	38,784,131.86	10,454,200.00	28,329,931.86	5 年	预测期、未来现金流量、折算率	预测期、毛利率、折现率	预测期：主要设备寿命 毛利率：历史数据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加风险报酬率
合计	38,784,131.86	10,454,200.00	28,329,931.86				

其他说明：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资产减值测试涉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长期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6）第 278 号），对智能卡产线资产组固定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本次评估中，委估资产按照生产工艺要求进行建设组装、连接配合，存在特定的组合关系，无法搜集到类似的公开市场交易资料，市场不活跃，按照上述规定仍然难以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决定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08,938.03	6,108,938.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		
3. 本期减少金额	5,682,082.32	5,682,082.32
(1) 终止租赁		
4. 期末余额	426,855.71	426,855.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30,867.15	1,930,867.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024,075.60	2,024,075.60
(1) 处置		
(2) 终止租赁		
4. 期末余额	266,784.75	266,784.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0,070.96	160,070.96
2. 期初账面价值	4,178,070.88	4,178,070.88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404,999.72			110,300,032.24	7,872,302.13	235,849.05	167,813,183.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188,147.10			1,188,147.10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62,272.19						10,762,272.19
(1) 处置							
(2) 转让	10,762,272.19						10,762,272.19
4. 期末余额	38,642,727.53			111,488,179.34	7,872,302.13	235,849.05	158,239,058.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464,061.92			62,774,536.52	7,872,302.13	235,849.05	83,346,749.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1,701.80			9,923,769.65			11,025,471.45
(1) 计提	1,101,701.80			9,923,769.65			11,025,471.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3,712.00						1,793,712.00
(1) 处置	1,793,712.00						1,793,712.00
4. 期末余额	11,772,051.72			72,698,306.17	7,872,302.13	235,849.05	92,578,509.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065,297.44			19,065,297.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1,232.50			2,031,232.50
(1) 计提				2,031,232.50			2,031,232.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096,529.94			21,096,529.9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870,675.81			17,693,343.23			44,564,019.04
2. 期初账面价值	36,940,937.80			28,460,198.28			65,401,136.08

注：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6.39%。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智能卡产线资产组无形资产	728,302.60		728,302.60	5 年	预测期、毛利率、折算率	预测期毛利率折现率	预测期：主要设备寿命 毛利率：历史数据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加风险报酬率
模组专有技术	1,302,929.90		1,302,929.90				

以及对 应的专 利权						
合计	2,031,232.50		2,031,232.50			

注 1：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资产减值测试涉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长期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6）第 278 号），对智能卡产线资产组无形资产和自研取得的 4 项专有技术进行资产减值测试，经测试，其中 1 项专有技术未减值。本次评估中，智能卡产线资产组按照生产工艺要求进行建设组装、连接配合，存在特定的组合关系，无法搜集到类似的公开市场交易资料，市场不活跃，按照上述规定仍然难以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决定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专有技术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注 2：公司的模组业务收入规模较小，需投入更多资源拓展业务，在公司被列入 SDN 制裁清单后，预计不再投入更多资源发展。2025 年，公司模组产品相关部门被裁撤，因此，无形资产未来无法产生收益，模组专有技术以及对应的专利权的可收回金额为 0.00 元。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维护费	3,040,950.33	651,549.72	1,518,373.26		2,174,126.79
技术许可及服务费	269,987.91		121,305.36		148,682.55
资质认证费	517,159.42		278,551.54		238,607.88
其他	598,168.81		477,005.07		121,163.74
合计	4,426,266.47	651,549.72	2,395,235.23		2,682,580.96

其他说明：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减少 39.39%，主要由于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待摊费用按期摊销。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9,055,090.43	49,358,263.56	329,055,090.43	49,358,263.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175.84	2,726.37	18,175.84	2,726.37
租赁负债	164,831.52	24,724.73	4,196,249.13	629,437.37
合计	329,238,097.79	49,385,714.66	333,269,515.40	49,990,427.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5,727,607.09	2,359,141.06	29,149,338.12	4,372,400.70
使用权资产	160,070.96	24,010.64	4,178,070.88	626,710.63
合计	15,887,678.05	2,383,151.70	33,327,409.00	4,999,111.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85,714.66		49,990,42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3,151.70		4,999,111.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670,262.30	134,409,896.28
可抵扣亏损	452,312,802.17	328,303,798.54
租赁负债		416,983.42
合计	531,983,064.47	463,130,678.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0,918,325.79	
2026	119,989,433.24	119,989,433.24	
2027	4,525,371.38	4,525,371.38	
2028	19,281,667.98	19,281,667.98	
2029	173,589,000.15	173,589,000.15	
2030	134,927,329.42		
合计	452,312,802.17	328,303,798.54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软件款	1,132,701.86		1,132,701.86	3,376,773.34		3,376,773.34
合计	1,132,701.86		1,132,701.86	3,376,773.34		3,376,773.34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66.46%，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末，未验收的预付设备及软件同比减少。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568,940.96	18,568,940.96	保证金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保证金等	23,113,903.89	23,113,903.89	保证金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267,441,103.59	267,441,103.59	冻结	诉讼或 SDN 制裁导致的账户受限	422,600,342.85	422,600,342.85	冻结	诉讼或 SDN 制裁导致的账户受限
固定资产					111,923,554.81	92,073,993.18	冻结	(2024)鄂 01 执保 166 号民事裁定查封公司资产, 保全标的限额 86,304,701.33 元
固定资产					150,373,976.52	139,270,224.09	冻结	(2024)鄂 0192 财保 341 号民事裁定司法冻结和查封公司资产, 保全标的限额 64,300,000.00 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4,000,000.00	524,000,000.00	冻结	(2024)鄂 0192 财保 341 号民事裁定司法冻结和查封公司资产, 保全标的限额 64,300,000.00 元
长期股权投资	26,232,986.30	26,232,986.30	司法冻结	因股权转让纠纷, 被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冻结持有的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3.29863 万股股权, 冻结期限 2025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0 日				
应收票据	203,400.00	203,400.00	账户收款受限	SDN 制裁导致银行账户管控, 票据到期无法收款	545,677.00	545,677.00	账户收款受限	SDN 制裁导致银行账户管控, 票据到期无法收款
应收款项融资	140,000.00	140,000.00	账户收款受限	SDN 制裁导致银行账户管控, 票据	140,000.00	140,000.00	账户收款受限	SDN 制裁导致银行账户管控, 票据到期无法收款

				到期无法收款				
固定资产					52,045,211.15	44,032,789.60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164,350.56	2,779,203.35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91,229,194.94	170,634,477.80	抵押	反担保抵押
无形资产					14,492,979.37	10,317,086.19	抵押	反担保抵押，金额按照受限面积分摊
合计	312,586,430.85	312,586,430.85			1,494,629,191.09	1,429,507,697.95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2,151,486.46	340,193,579.81
1-2 年	43,861,107.43	45,827,642.60
2-3 年	14,004,585.05	80,501,552.18
3 年以上	16,362,537.56	20,589,179.52
合计	116,379,716.50	487,111,954.1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	18,028,352.63	尚未结算
合计	18,028,352.63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25,198,221.05	103,516,140.10
合计	225,198,221.05	103,516,140.1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往来	10,557,019.57	10,776,662.98
保证金和押金	10,226,436.01	16,871,776.98
关联方往来	124,269,318.39	4,841,270.46
其他往来单位	41,455,364.49	24,471,487.23
预提费用	38,323,366.84	45,834,578.41
其他	366,715.75	720,364.04
合计	225,198,221.05	103,516,140.1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华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55,269.77	未结算
PT. Pura Barutama	5,623,040.00	未结算
合计	13,478,309.77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产交易款	135,100,485.19	
合计	135,100,485.19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预收款项增长 100%，主要系向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销售房产收到的预收款项。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66,604,460.08	76,208,847.82
合计	66,604,460.08	76,208,847.82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110,859.06	90,914,491.37	109,264,584.85	11,760,765.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2,728.84	9,664,411.31	9,742,413.65	64,726.50
三、辞退福利	20,030,754.84	23,943,845.43	29,345,973.77	14,628,626.50
合计	50,284,342.74	124,522,748.11	148,352,972.27	26,454,118.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125,486.98	75,412,236.98	92,569,279.63	10,968,444.33
2、职工福利费	296,219.51	4,980,194.38	5,149,640.16	126,773.73
3、社会保险费	67,410.39	5,337,422.42	5,374,192.19	30,640.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884.66	4,550,484.97	4,584,850.97	28,518.66
工伤保险费	1,621.25	409,593.80	410,419.71	795.34
生育保险费	2,904.48	375,969.65	377,547.51	1,326.62
商业保险费		1,374.00	1,374.00	
4、住房公积金	1,059,364.96	3,734,655.22	4,289,484.18	504,53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2,377.22	1,449,982.37	1,881,988.69	130,370.90
8、其他				
合计	30,110,859.06	90,914,491.37	109,264,584.85	11,760,765.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019.60	9,277,901.34	9,352,783.50	62,137.44
2、失业保险费	5,709.24	386,509.97	389,630.15	2,589.06
合计	142,728.84	9,664,411.31	9,742,413.65	64,726.5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47.39%，主要由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公司主动推进组织架构优化，人员减少。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29,515.14	504.57
企业所得税	7,543.84	7,524.42
个人所得税	610,210.74	463,19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385.26	10,780.41
教育费附加	99,593.68	4,620.18
地方教育附加	66,395.79	3,080.12
土地使用税	53,455.15	53,455.17
印花税	57.90	14,515.64
房产税	801,510.55	801,510.56
合计	8,400,668.05	1,359,184.04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518.07%，主要系向光谷乐居销售房产产生的应交增值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520,176.4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070,657.25	35,647,544.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4,831.52	2,482,566.88
合计	62,235,488.77	102,650,288.06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39.37%，主要由于期初重分类列报于该报表项目的长期借款于本报告期归还。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849,170.50	
待转销项税额	7,053,227.47	7,876,994.29
合计	7,902,397.97	7,876,994.29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8,111.00	4,797,447.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3,279.48	-184,214.7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4,831.52	-2,482,566.88
合计		2,130,665.67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的部分办公场地终止租赁。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576,346.89
合计		25,576,346.8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款采购商品	49,035,193.92	51,759,530.08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035,463.33	9,464,361.5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070,657.25	-35,647,544.78
合计		25,576,346.89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15,781,251.19	102,523,822.82	未决诉讼
合计	215,781,251.19	102,523,822.8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报告期末，新增 20,377.36 万元预计负债，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基于法律意见书、和解协议、民事判决书等专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对公司涉及的供应商兴曜电子有限公司（Sunny Rise Electronics Limited）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606.33 万元，对公司涉及的成都慧友伟贸易有限公司民间借贷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19,216.56 万元，对原子公司昌喻投资涉及的杭州越秀贸易有限公司民间借贷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554.00 万元；减少 9,051.39 万元预计负债，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承喻物联涉及的供应商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舜达科技有限公司二审败诉减少预计负债 1,890.17 万元，原子公司昌喻投资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减少预计负债 7,112.80 万元。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00,000.00		1,400,000.00	3,1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1,400,000.00	3,100,000.00	
----	--------------	--	--------------	--------------	--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伙企业少数股东享有的权益		95,070,722.63
合计		95,070,722.63

其他说明：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昌喻投资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原归属于外部股东的权益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

35、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0,056,000.00						430,056,000.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6,021,568.66			616,021,568.66
其他资本公积	8,832,747.04			8,832,747.04
合计	624,854,315.70			624,854,315.70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8,229,176.49			108,229,176.49
合计	108,229,176.49			108,229,176.49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064,033.08	316,606,383.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3,582,328.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646,361.68	316,606,383.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008,187.48	-407,651,624.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8,601,12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4,654,549.16	-99,646,361.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3,582,328.6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862,138.01	129,512,335.19	843,275,965.27	641,747,718.44
其他业务	1,027,149.64	42,094.83	3,536,198.47	415,965.09
合计	171,889,287.65	129,554,430.02	846,812,163.74	642,163,683.53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71,889,287.65	总收入	846,812,163.74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27,149.64	其他业务收入	3,536,198.47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0%		0.42%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27,149.64	其他业务收入	3,536,198.47	其他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27,149.64	其他业务收入	3,536,198.47	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70,862,138.01	主营业务收入	843,275,965.27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智能卡	94,961,587.88	86,246,337.26					94,961,587.88	86,246,337.26
终端	48,041,200.99	34,482,256.50					48,041,200.99	34,482,256.50
技术服务与开发	14,477,975.55	2,153,207.76					14,477,975.55	2,153,207.76
其他	14,408,523.23	6,672,628.50					14,408,523.23	6,672,628.5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69,904,012.11	128,592,235.84				169,904,012.11	128,592,235.84
国外	1,985,275.54	962,194.18				1,985,275.54	962,194.18

其他说明：

对于商品销售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则在获取客户的确认时一次确认收入。其中：2025 年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 2,551,921.01 元；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 169,337,366.64 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4,240.88	1,751,105.01
教育费附加	494,674.42	750,473.59
房产税	3,206,042.18	3,207,700.24
土地使用税	213,820.58	213,820.64
车船使用税	6,790.00	13,390.00
印花税	215,708.80	491,822.53
土地增值税	18,790,277.33	
地方教育附加	329,782.97	516,415.16
环境保护税	87.66	
合计	24,411,424.82	6,944,727.17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251.51%，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厂房处置交易产生的土地增值税。该税费为资产处置过程中的一次性支出。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46,234,001.64	84,104,619.36
技术服务开发费	2,340,948.61	2,035,167.92
房租水电物管费	4,011,095.55	7,031,273.57
折旧摊销	14,996,892.25	18,213,916.43
差旅费	440,910.65	536,000.78
办公费	324,449.03	557,218.26
招待费	1,550,098.64	6,541,081.88
法律事务费	19,322,902.85	1,431,894.46
其他	3,048,425.58	4,210,457.86
合计	92,269,724.80	124,661,630.52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5.98%，管理费用总额降幅未进一步扩大，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因法律事务增加导致了相关费用的增长。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19,785,580.55	43,645,436.29
招待费	640,043.57	10,920,993.95
差旅费	1,425,559.99	4,909,975.89
搬运、货运及运保费	139,751.93	1,334,473.15
技术服务开发费	3,442,955.52	14,821,532.35
办公费	94,663.76	540,090.62
市场推广费	1,435,869.30	21,859,405.24
广告宣传会务费	58,077.36	2,338,774.63
房租水电物管费	658,487.96	1,534,859.65
其他	3,700,846.46	11,111,275.26
合计	31,381,836.40	113,016,817.0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72.23%，主要由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销售量下降，人员及市场推广等费用投入同比减少。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35,011,652.98	104,674,779.57
技术服务开发费	3,461,759.47	19,421,102.32
房租水电物管费	766,511.95	1,042,017.47
折旧摊销	3,338,139.50	4,384,631.79
差旅费	519,877.39	599,880.29
办公费	26,282.40	85,229.12
其他	173,817.79	879,762.80
合计	43,298,041.48	131,087,403.36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66.97%，主要由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公司主动推进组织架构优化，员工投入同比减少。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97,255.41	-8,395,081.23
减：利息收入	4,798,088.71	9,981,519.33
汇兑净损失	389,852.25	-1,267,318.45
手续费	22,565.35	276,490.27
合计	-788,415.70	-19,367,428.74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95.93%，主要由于原子公司昌喻投资上期的其他合伙人应享有的报告期净资产份额列示于该报表项目，冲减利息支出金额较大。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721,299.00	19,444,969.5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37,875.14	399,766.17
增值税加计抵减	1,486.54	2,207,760.60
债务重组收益	30,891.00	
合计	4,991,551.68	22,052,496.27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83,120.00
合计		-40,083,120.00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6,958.17	-828,103.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72,364.98	-953,088.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7,103.81
债务重组收益	-861,891.00	
合计	3,443,515.81	-2,068,295.27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637,479.78	-69,170,048.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783,308.27	-1,416,194.8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000.00	400,000.00
合计	6,979,171.51	-70,186,243.42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09.94%，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同时对 2024 年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执行完毕，导致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数较同期减少。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2,316,052.32	-42,487,529.6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9,097,904.8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8,329,931.86	-2,304,926.33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031,232.50	-19,065,297.44
十二、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10,761,741.18	
合计	-272,536,862.73	-63,857,753.40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终止租赁	311,119.71	296,124.61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320.00		320.00
赔偿收入	109,535.00	531,453.83	109,535.00
其他收入	9,914,679.50	297,763.94	9,914,679.50
合计	10,024,534.50	829,217.77	10,024,534.5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8.9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到股东上缴其买卖公司股票的价差款。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67,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48,225.93	38,221.72	1,048,225.93
其他支出	44,434.39	7,643.45	44,434.39
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295,557.94	
违约金	314,283.84	983,754.98	314,283.84
未决诉讼	203,768,860.23	102,712,822.82	203,768,860.23
诉讼赔偿	6,717,483.60		6,717,483.60
合计	211,993,287.99	105,205,000.91	211,993,287.99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101.5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诉讼产生的支出增加。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9.68	-53,208.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1,246.99	-2,223,558.73

合计	-2,010,777.31	-2,276,767.4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7,018,011.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088,231.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3,409.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75,518.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812,310.9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117,240.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978,975.28
所得税费用	-2,010,777.31

54、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640.45	1,089,247.87
政府补助	3,548,091.14	7,172,096.00
收到的质保金、保证金、押金等	1,939,618.97	14,120,707.02
关联方往来	84,454,799.17	
解除经营业务相关诉讼导致的司法冻结、SDN 制裁冻结收到的现金	117,676,437.77	
其他	28,052,060.62	9,389,078.66
合计	235,697,648.12	31,771,129.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641.86%，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资金列报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本报告期部分资金解冻转回到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同时本期收到关联方借款以及债权转让款。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费用	93,614,943.54	138,333,670.71
经营业务相关诉讼导致的司法冻结、SDN 制裁冻结的现金	23,874,834.58	100,715,047.90
保证金、押金	1,608,097.70	13,843,452.34
往来款及其他	25,281,118.65	40,420,978.94
合计	144,378,994.47	293,313,149.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丧失对昌喻投资控制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167.09	
合计	310,167.0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东违规减持股票上缴的交易价差款	8,968,059.95	
由于借贷诉讼解除冻结的货币资金	64,678,995.78	144,431,020.00
合计	73,647,055.73	144,431,0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457,808.58	4,346,013.83
本期由于借贷诉讼受限的货币资金		316,300,210.26
合计	457,808.58	320,646,22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股利及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929,788.06			15,527.81		-27,945,315.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520,176.40		656,080.30	65,176,256.70		
租赁负债	4,993,132.12		1,577.36	457,808.58	4,354,040.37	182,860.53
合计	41,583,520.46		657,657.66	65,649,593.09	4,354,040.37	-27,762,455.34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5,007,234.37	-407,640,476.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5,557,691.22	134,043,996.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28,099,521.23	30,792,932.91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9,993.20	4,459,495.83
无形资产摊销	11,025,471.45	18,441,398.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5,235.23	5,250,67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119.71	-296,124.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7,905.93	38,221.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83,1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78,619.68	-9,662,399.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3,515.81	2,068,29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712.64	11,66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15,959.63	-2,235,222.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17,494.39	74,523,126.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662,449.52	21,546,151.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596,018.81	130,703,339.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24,753.84	42,128,197.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412,507.16	16,145,144.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45,144.28	480,417,643.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267,362.88	-464,272,498.8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8,412,507.16	16,145,144.28
其中：库存现金	78,386.54	69,92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334,120.62	16,075,222.7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12,507.16	16,145,144.28
----------------	---------------	---------------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8,568,940.96	23,113,903.89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保证金等
其他货币资金	267,441,103.59	422,600,342.85	诉讼或 SDN 制裁导致的账户受限
合计	286,010,044.55	445,714,246.74	

5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865,883.00
其中：美元	2,541,811.24	7.0288	17,865,882.84
欧元	0.02	8.2355	0.16
港币			
应收账款			50,246,349.09
其中：美元	5,626,544.97	7.0288	39,547,859.28
欧元	1,155,224.13	8.2355	9,513,848.32
港币			
马来西亚令吉	684,000.00	1.7319	1,184,641.49
其他应收款			7,210,236.31
其中：美元	1,025,813.27	7.0288	7,210,236.31
欧元			
港币			
英镑			
应付账款			563,542.34
其中：美元	65,994.17	7.0288	463,859.81
欧元	9,240.00	8.2355	76,096.03
英镑	2,500.00	9.4346	23,586.50
其他应付款			7,933,836.87
其中：美元	1,091,991.40	7.0288	7,675,389.16
欧元	12,789.26	8.2355	105,325.95
新加坡币	28,000.00	5.4586	152,840.80
英镑	29.78	9.4346	280.9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七、【16】、【30】。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22,382.04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149,803.76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	449,050.51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开发成本	9,146.00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457,808.58
对短期租赁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24,612.03
合计	—	1,782,420.61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35,011,652.98	104,674,779.57
技术服务开发费	3,461,759.47	19,421,102.32
折旧摊销	3,338,139.50	4,384,631.79
房租水电物管费	766,511.95	1,042,017.47
差旅费	519,877.39	599,880.29

其他	173,817.79	879,762.80
办公费	26,282.40	85,229.12
合计	43,298,041.48	131,087,403.3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3,298,041.48	131,087,403.3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 1 家子公司，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为：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武汉市祺宏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 报告期内，公司 1 家子公司处于清算状态，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为：

报告期内，原控股子公司昌喻投资处于清算状态，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昌喻投资《合伙协议》“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但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具有对昌喻投资的控制权，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昌喻投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武汉果核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43%	15.14%	设立
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天喻世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天喻信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零售业	100.00%		设立
天喻信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4,516,100.00	香港	香港	货物与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100.00%		设立
PT TIANYU INFORMATION INDONESIA	7,028,800.00	雅加达	雅加达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9.00%	1.00%	设立
武汉市时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元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裕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武汉	武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市	汉市				
武汉裕坤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向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伊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市祺宏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注：1、天喻信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港元，表中数据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港元换人民币汇率 0.90322 折算。

2、PT TIANYU INFORMATION INDONESIA 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表中数据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美元换人民币汇率 7.0288 折算。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	深圳市	股权投资	81.91%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昌喻投资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直接持有昌喻投资 81.91% 的财产份额。昌喻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中科红樟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担任，独家负责合伙事务执行，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昌喻投资投资决策委员会共设 5 名委员，本公司仅委派 2 名委员，重大投资事项需 4 名及以上委员赞成方可通过；合伙企业解散、清算、执行事务合伙人更换等重大事项，需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人会议表决程序审议通过，本公司持股（财产份额）比例与表决权行使规则存在差异。

本公司虽持有昌喻投资 81.91% 财产份额，但不对其具有控制权：昌喻投资已进入清算程序，并委托独立的第三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清算。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昌喻投资《合伙协议》约定，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但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企业全部事务由清算人依法开展清算工作；清算人处置、转让及向各合伙人分配合伙企业财产及其他需要合伙人表决的事项，须经全体合伙人即天喻信息和天喻投资一致同意后方可实施。据此，该企业原经营阶段的经营管理、投资决策、财务支配等权限均因清算程序的启动而终止行使，相关职权转由清算人依法开展清算工作，本公司无法主导其清算期间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不再具备控制权。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该企业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昌喻投资	昌喻投资
流动资产	99,352,438.91	107,359,178.98
非流动资产	483,770,000.00	483,770,000.00
资产合计	583,122,438.91	591,129,178.98
流动负债	2,225,832.00	102.00
非流动负债	74,191,000.00	65,588,000.00
负债合计	76,416,832.00	65,588,102.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6,705,606.91	525,541,076.9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5,042,233.08	430,470,354.3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8,835,470.07	-101,864,380.7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835,470.07	-101,864,380.7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967,388.90	10,000,612.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33,223.56	-1,068,986.46
--综合收益总额	-2,033,223.56	-1,068,986.4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460,886.19	16,984,551.1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13,842.54	240,883.20
--综合收益总额	-1,013,842.54	240,883.20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福建中教网络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439,560.67	-1,161.65	-440,722.32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详见本报告附注十六或有事项章节的第（2）项。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云链融合的大数据高效可信共享服务平台研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可信区块链执行环境构造与漏洞检测技术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高价值专利培育）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通用化安全智能IC/SIM卡海外护航工程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骨架结构快速手势识别的人机交互关键技术研究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多源异构的智能知识图谱管理平台研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年武汉工业智能化改造示范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500,000.00			1,400,000.00		3,100,000.0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返还		11,072,873.50
其他政府补助	4,721,299.00	8,372,096.00
合计	4,721,299.00	19,444,969.5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新加坡币、马来西亚令吉和英镑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欧元、港币、新加坡币、马来西亚令吉和英镑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57】“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符合有效性要求。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480,120.20	480,120.20	478,628.16	478,628.16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480,120.20	-480,120.20	-478,628.16	-478,628.16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1%	79,325.63	79,325.63	72,488.72	72,488.72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1%	-79,325.63	-79,325.63	-72,488.72	-72,488.72
人民币对英镑贬值 1%	-202.87	-202.87	-195.17	-195.17
人民币对英镑升值 1%	202.87	202.87	195.17	195.17
人民币对新加坡币贬值 1%	-1,299.15	-1,299.15	-1,266.49	-1,266.49
人民币对新加坡币升值 1%	1,299.15	1,299.15	1,266.49	1,266.49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				
人民币对马来西亚令吉贬值 1%	10,069.45	10,069.45	9,418.1	9,418.1
人民币对马来西亚令吉升值 1%	-10,069.45	-10,069.45	-9,418.1	-9,418.1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均为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不存在利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增加 5%	127,500.00	209,230.77	22,397,500.00	22,479,230.77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减少 5%	-127,500.00	-209,230.77	-22,397,500.00	-22,479,230.77

2、信用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由各事业部、客户服务部组织专人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流动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16,379,716.50				116,379,716.50
其他应付款	225,198,221.05				225,198,221.05
租赁负债	164,831.52				164,831.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070,657.25				62,070,657.25
合计	403,813,426.32				403,813,426.32

2、金融资产

2025 年度，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 0.00 元（上年：36,466,004.00 元）。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3,077.00	1,923,077.00
（三）应收款项融资			542,665.89	542,665.89
1. 应收票据			542,665.89	542,665.89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1、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1）影视作品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2）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65,742.89	5,465,742.8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活跃市场报价作为第一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是应收款项融资、持有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影视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中：持有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影视投资系以投资成本考虑累计净损益份额持续计量；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根据评估机构评估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标的企业公允价值的评估。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未发生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内未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通常相差很小。

9、其他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	股权投资、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136,000.00 万元	12.45%	12.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①控股股东申请破产清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武汉中院经审查认为其未充分证明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裁定不予受理；武汉同喻不服提起上诉，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该破产清算申请最终未获法院受理。

②控股股东股权冻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本公司 53,554,52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2.45%）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并处于轮候冻结状态。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艾迪、闫春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控制的其他企业
焦作天喻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天喻爱书人现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喻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春雨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保科技创新（珠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武汉光谷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与公司主要股东受同一实控人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7,307.77			141,270.4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商标许可费/教育产品	45,283.02	37,461.96
焦作天喻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产品	52,439.93	33,119.76
中保科技创新（珠海）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584.91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天喻信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未生效	不适用	已解除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业务，武汉光谷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业务提供担保，公司为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授信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反担保事项已经解除，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授信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24 年 02 月 18 日	2025 年 02 月 17 日	借款利率 3.45%
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25 年 02 月 18 日	2026 年 02 月 17 日	借款利率 3.10%
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23 日	无息借款
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23 日	无息借款

注：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与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就原到期日为 2026 年 2 月 17 日的拆入资金达成展期协议，将该笔借款展期一年，展期后到期日为 2027 年 2 月 17 日，展期期间借款年利率为 3%。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让昌喻投资对红茶世家的债权	42,363,013.70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本公司对红茶世家的债权	42,363,013.70	
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本公司对深圳市锦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	2,076,090.62	

注：报告期内，公司向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出售不动产，交易价格为 27,080.87 万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交易尚未完成，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资产转让已完成。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97,958.26	16,596,954.1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天喻爱书人现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16,032.00	516,032.00	516,032.00	516,032.00
应收账款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1,865.00	11,865.00	11,865.00	11,865.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锦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0		1,984,305.15	99,215.26
预付账款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24,932.1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72,360.57
应付账款	河南喻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413,969.20	4,413,969.20
应付账款	焦作天喻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7,140,854.73
预收款项	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135,100,485.19	
合同负债	中保科技创新（珠海）有限公司		20,871.60
其他流动负债	中保科技创新（珠海）有限公司		2,713.3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63,013.70	
其他应付款	武汉光谷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33,339,565.98	
其他应付款	中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4,982,459.58	4,841,270.46
其他应付款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584,279.13	
长期应付款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576,346.8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3,571,308.89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2024 年 7 月 23 日，因民间借贷纠纷，原告成都慧友伟向成都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公司、深创智能、闫春雨、沈某某偿还借款本金 2.76 亿元及约定的资金占用利息 2,947.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及部分银行账户资金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4)。

2024 年 11 月 25 日，原告撤回诉讼请求中本金超过 2.13 亿元部分的金额，同时资金占用利息以 2.13 亿元为基数，截至起诉之日暂计算为 1,235.30 万元(以 4 倍的 LPR 暂起算至起诉之日)。

2024 年，根据法律意见书并结合案件进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063.00 万元。

2025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成都中院的民事判决书，判令公司与其他被告共同向成都慧友伟返还借款本金 1.91 亿元、支付资金占用利息损失及律师费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依法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二审尚未开庭。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7)。

本报告期，公司结合一审判决结果、案件最新进展及法律意见书，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基于履行相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对该未决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1.92 亿元。

(2) 2024 年 9 月 5 日，因民间借贷纠纷，仲裁申请人越秀贸易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裁决锦瑞通、深圳市铺行网科技有限公司和昌喻投资、武汉同喻、公司、闫春雨六个被申请人共同向申请人偿还借款本金 6,000.00 万元及暂计利息 260.00 万元，并承担仲裁所产生的法律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7)。

2024 年，根据忠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实体上认定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或赔偿责任，进而驳回越秀贸易对公司仲裁请求的可能性较大。根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就公司是否应承担还款责任实体争议层面而言，根据本案的事实情况及上述抗辩理由，代理律师倾向于认为即使《承诺函》《确认函》《承诺函(二)》等被认定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但是该意思表示实为公司提供担保或债务加入，该事宜并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且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更未通过公告对外公开披露该等事项，故不应承担还款责任，但是该意见能否获得支持，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以有权裁判机构的裁决为准；如果昌喻投资在《借款合同》上的公章是真实的，鉴于昌喻投资系合同中约定的借款人，并作出了相应的意思表示，代理律师初步判断抗辩能否获得支持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昌喻投资存在较大的败诉风险。

综合法律意见，公司认为公司败诉的可能性较小，昌喻投资存在较大的败诉风险，因此公司 2024 年单体不计提预计负债，原控股子公司昌喻投资计提预计负债 6,558.80 万元(含利息)。

2025 年 5 月 30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确认公司与越秀贸易之间不存在有效仲裁协议；2025 年 7 月 4 日，上海仲裁委员会作出决定，依法驳回越秀贸易对公司的全部仲裁申请，越秀贸易与其他被申请人之间的仲裁程序继续进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越秀贸易与昌喻投资等其他被申请人之间的仲裁案件尚在审理中。

①根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尽管越秀贸易仍可通过诉讼等其他法律途径主张权利，但从实体责任角度，案涉《承诺函》《确认函》《承诺函(二)》即便被认定为公司出具，其法律性质亦属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或债务加入。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该等担保/债务加入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亦未履行公开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担保制度的解释》第九条第二款规定，相对人未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担保/债务加入决议信息与公司订立相关文件的，公司主张相关文件对其不发生效力且不承担担保责任或赔偿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结合前述裁决结果与法律意见书，公司就本仲裁事项不存在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现时义务，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本报告期末计提预计负债。

②根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昌喻投资系案涉《借款合同》载明的借款人，若合同所盖公章被认定为真实，则其抗辩理由能否获得支持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败诉风险较高。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仲裁案件尚在审理中，相关利息随时间持续计算，基于履行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本报告期昌喻投资对该仲裁事项补提预计负债(利息部分)。

昌喻投资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对其投资转为权益法核算，因此昌喻投资本报告期计提的预计负债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预计负债项目，相关影响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 2025 年 8 月 4 日，因股权回购纠纷，公司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请求裁决被申请人载川科技向昌喻投资支付股权回购款 8,181.07 万元(本金及利息)，并向昌喻投资支付迟延履行违约金 1,383.51 万元(利息及违约金暂计算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裁决被申请人鲲鹏支付、罗峰承担连带责任；裁决载川科技、鲲鹏支付、罗峰承担仲裁费、财产保全费用、财产保全保险费用、申请人因本仲裁支付的律师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6)。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送达的《传票》《确认仲裁协议效力之诉申请书》,因上述仲裁案件,载川科技、鲲鹏支付、罗峰向武汉中院提出申请,要求裁定载川科技、鲲鹏支付、罗峰与天喻信息之间不存在仲裁协议;深圳国际仲裁院对上述仲裁案件无管辖权等。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2)。

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追加黄资丰为上述仲裁案件的被申请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4) 2025 年 8 月 7 日,因股权转让纠纷,深圳前海富美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富美”)向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前海合作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回购前海富美所持有的天喻教育(原公司之子公司)股权并支付股权回购款 2,000.00 万元(本金)及收益 1,279.12 万元(后诉讼请求变更为 2,623.30 万元);本案诉讼费、担保费、保全费等因诉讼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并冻结公司持有的昌喻投资 2,623.30 万元财产份额,冻结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0 日。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4)、《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0)。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收到前海合作区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因前海富美的诉讼请求不成立,法院依法判决驳回前海富美的全部诉讼请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1)。

针对前述一审判决,公司、前海富美均提起上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案件二审尚未开庭。

(5) 2024 年 7 月 11 日,因买卖合同纠纷,兴曜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曜电子”)因被拖欠货款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湖高新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睿宇源以及公司连带支付货款 179.8 万美元以及违约金人民币 26.28 万元。

根据湖北楚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针对在公司授权范围内的 96.3 万美元计提预计负债,折算人民币 692.24 万元。

2024 年 8 月 29 日,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东湖高新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兴曜电子给付退货货款 99.30 万美元并且承担逾期退货款违约金 60.20 万美元。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与兴曜电子就退货及返款事项自愿达成《债权债务确认和解协议》,双方确认:兴曜电子应向公司支付已退货物货款 99.30 万美元及返款 17.73 万美元,合计 117.03 万美元;若兴曜电子起诉公司一案终审判决本公司需支付货款,则优先抵扣返款 38.01 万美元,再抵扣前述 117.03 万美元,不足抵扣部分由相应义务方支付。

2025 年 8 月 29 日,东湖高新法院作出民事判决,判决公司向兴曜电子支付货款 172.30 万美元及相应逾期利息,睿宇源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依法向武汉中院提起上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二审尚在审理中。

根据湖北楚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案二审维持一审判决的风险较高(80%-90%)。结合一审判决结果、双方和解抵扣安排、二审诉讼进展及法律意见书,履行相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已计提预计负债 692.24 万元的基础上,本报告期补提预计负债 606.33 万元。

(6)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因聚仁思创未及时支付货款,向东湖高新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聚仁思创支付货款 1,987.5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567.59 万元(以 1,987.50 万元为基数,从 2023 年 7 月 15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 利率的 4 倍计算,暂计至 2025 年 7 月 8 日),并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7) 2025 年 6 月 13 日,深圳市兴力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力鑫”)因深圳市博星电子有限公司(公司代工工厂,以下简称“博星”)未及时支付货款而向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货款 601.01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之日止人民币 10 万元(利息以 601.01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3 月 24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55%计至付清之日止)。开庭审理时,博星以相关货物最后由公司使用为由申请追加公司为被告。

2025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暂停支付博星到期款项 505.63 万元的裁定书。2025 年 11 月 27 日,一审判决公司不承担责任,兴力鑫及博星不服一审判决均上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中。

(8) 2025 年,公司就部分时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补偿追索向东湖高新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相关人员返还离职补偿金共计 1,041.20 万元。

2025 年 12 月,公司收到时任高级管理人员张某某、万某的一审判决书,驳回了公司诉讼请求,公司已经提起上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张某某、万某的二审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诉董某某的一审判决尚未出具。

(9) 2025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民事起诉状》。因退伙纠纷,中科红樟对昌喻投资、公司、水天投资提起诉讼,请求依法确认公司与水天投资作出的昌喻投资关于除名执行事务合伙人中科红樟的合伙人决议无效,并要求三名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包括案件受理费等。详见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解散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展情况暨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10) 202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因深圳前海移联科技有限公司未及时支付货款向东湖高新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货款 647.29 万元及违约金 197.22 万元、返工费 187.78 万元及违约金 507.04 万元、备货损失 253.9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受案中。

(11) 除上述未决诉讼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15 个未决诉讼,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为 8 起:商事合同纠纷涉诉金额 671.42 万元,劳动合同纠纷 1 起,涉诉金额 245.51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为 7 起:买卖合同等商事合同纠纷的起诉金额为 425.24 万元,劳动合同纠纷 1 起,涉诉金额为 455.8 万元。根据预计的诉讼结果,计提预计负债 20,377.14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资产负债表日后诉讼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新增诉讼案件 11 起,涉诉金额 2,165.99 万元,其中 10 起为买卖合同等商事合同纠纷,涉诉金额 2,148.50 万元;劳动争议 1 起。

其中: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东湖高新法院送达的《起诉状》以及诉讼资料,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因公司未及时支付货款而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1,802.74 万元以及违约金 537.32 万元(暂计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保险费以及律师费。

除了上述案件外,2026 年 4 月,公司联营企业昌喻投资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请,要求裁决载川科技支付 2.10% 股权的剩余回购款 8,823.12 万元以及相关违约金,支付 8.74% 股权的全部回购款 8.77 亿元以及相关违约金,鲲鹏支付、罗峰、黄资丰等对前述事项承担连带责任,昌喻投资对载川科技持有鲲鹏支付 19% 股权处置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并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案件受理通知》。

(2) 未决诉讼资产负债表日后处理。

I、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买卖合同等商事合同纠纷资产负债表日后结案 9 起,其中和解或判决共 7 起,涉及金额总计 906.56 万元;1 起案件被驳回,涉及金额 5,272 万元。

II、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货币资金因诉讼冻结受限解除 1500 万元。因诉讼新增冻结 588.56 万元(实际冻结金额 422.55 万元)。

(3) 期后借款展期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与华喻数融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就原到期日为 2026 年 2 月 17 日的拆入资金达成展期协议,将该笔借款展期一年,展期后到期日为 2027 年 2 月 17 日,展期期间借款年利率为 3%。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昌喻投资资产公允价值计量差错更正	董事会审议通过,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230,000.00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计提差错更正	董事会审议通过,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	营业外支出、预计负债	10,629,961.76
合并层面少数股东权益及财务费用调整	董事会审议通过,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	财务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7,277,633.16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749,816.49	251,142,263.82
1 至 2 年	77,921,876.91	112,989,046.81
2 至 3 年	87,331,743.23	68,859,811.95
3 年以上	116,822,536.90	119,663,960.41
3 至 4 年	1,782,961.90	7,602,726.70
4 至 5 年	7,328,221.44	4,963,230.04
5 年以上	107,711,353.56	107,098,003.67
合计	332,825,973.53	552,655,082.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642,938.02	24.53%	81,642,938.02	100.00%	0.00	81,290,403.64	14.71%	81,290,403.64	100.00%	0.00
其中：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03,093.00	0.63%	2,103,093.00	100.00%	0.00	2,063,893.00	0.37%	2,063,893.00	100.00%	0.00
济南汇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85.72	4.17%	13,881,185.72	100.00%	0.00	13,881,185.72	2.51%	13,881,185.72	100.00%	0.00
现代金融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49,340,129.80	14.82%	49,340,129.80	100.00%	0.00	49,338,437.00	8.93%	49,338,437.00	100.00%	0.00
应收海外客户	16,318,529.50	4.90%	16,318,529.50	100.00%	0.00	16,006,887.92	2.90%	16,006,887.9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183,035.51	75.47%	119,932,922.67	47.75%	131,250,112.84	471,364,679.35	85.29%	141,442,055.96	30.01%	329,922,623.39
其中：										
其中：组合1	240,479,154.01	72.25%	119,932,922.67	49.87%	120,546,231.34	451,650,321.36	81.72%	141,442,055.96	31.32%	310,208,265.40
组合2	10,703,881.50	3.22%		0.00%	10,703,881.50	19,714,357.99	3.57%		0.00%	19,714,357.99
合计	332,825,973.53	100.00%	201,575,860.69	60.56%	131,250,112.84	552,655,082.99	100.00%	222,732,459.60	40.30%	329,922,623.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63,893.00	2,063,893.00	2,103,093.00	2,103,093.00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济南汇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85.72	13,881,185.72	13,881,185.72	13,881,185.72	100.00%	根据公司与该客户的诉讼程序终本执行文件，已查封冻结的被执行人房产、车产、股权，暂不具备处置条件，且未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和线索。
现代金融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49,338,437.00	49,338,437.00	49,340,129.80	49,340,129.80	100.00%	根据公司与该客户的诉讼程序，目前案件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已查封冻结的车辆和股权暂未处置且价值较低，暂未查封冻结到其他可供执行财产。
应收海外客户	16,006,887.92	16,006,887.92	16,318,529.50	16,318,529.50	100.00%	主要由于公司被美国财政部列入 SDN 制裁清单，外币结算风险增加，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外币结算的应收款项按单项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81,290,403.64	81,290,403.64	81,642,938.02	81,642,938.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账龄组合）	240,479,154.01	119,932,922.67	49.87%
组合 2（内部往来）	10,703,881.50		0.00%
合计	251,183,035.51	119,932,922.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22,732,459.60	-20,022,071.74	634,021.46	500,505.70		201,575,860.69
合计	222,732,459.60	-20,022,071.74	634,021.46	500,505.70		201,575,860.6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现代金融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49,340,129.80		49,340,129.80	14.82%	49,340,129.80
中广传播集团有限公司	25,258,210.00		25,258,210.00	7.59%	25,258,210.00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9,657,818.61		19,657,818.61	5.91%	4,856,209.18
黎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525,693.02		14,525,693.02	4.36%	726,284.65
济南汇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85.72		13,881,185.72	4.17%	13,881,185.72
合计	122,663,037.15		122,663,037.15	36.85%	94,062,019.3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663,000.29	98,181,669.03
合计	20,663,000.29	98,181,669.03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508,605.73	35,177,168.46
业务备用金	767,298.70	668,420.98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28,080,040.47	83,978,750.73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8,620,114.08	16,459,785.58
其他		38,290.94
合计	57,976,058.98	136,322,416.6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582,207.50	74,516,654.51
1 至 2 年	4,483,970.61	30,844,525.57
2 至 3 年	9,345,420.79	10,020,311.59
3 年以上	25,564,460.08	20,940,925.02
3 至 4 年	9,803,958.16	1,608,404.40
4 至 5 年	1,471,000.00	2,959,222.15
5 年以上	14,289,501.92	16,373,298.47
合计	57,976,058.98	136,322,416.6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51,273.94	36.14%	20,951,273.94	100.00%		20,559,306.61	15.08%	20,559,306.61	100.00%	
其中：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951,273.94	36.14%	20,951,273.94	100.00%		20,559,306.61	15.08%	20,559,306.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024,785.04	63.86%	16,361,784.75	44.19%	20,663,000.29	115,763,110.08	84.92%	17,581,441.05	15.19%	98,181,669.03
其中：										
组合 1	11,275,904.43	19.45%	8,196,622.10	72.69%	3,079,282.33	35,845,589.44	26.29%	14,289,933.56	39.87%	21,555,655.88
组合 2	7,128,766.53	12.30%		0.00%	7,128,766.53	63,419,444.12	46.52%		0.00%	63,419,444.12
组合 3	18,620,114.08	32.12%	8,165,162.65	43.85%	10,454,951.43	16,498,076.52	12.10%	3,291,507.50	19.95%	13,206,569.02
合计	57,976,058.98	100.00%	37,313,058.69	64.36%	20,663,000.29	136,322,416.69	100.00%	38,140,747.66	27.98%	98,181,669.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559,306.61	20,559,306.61	20,951,273.94	20,951,273.94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合计	20,559,306.61	20,559,306.61	20,951,273.94	20,951,273.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1,275,904.43	8,196,622.10	72.69%
组合 2	7,128,766.53		0.00%
组合 3	18,620,114.08	8,165,162.65	43.85%
合计	37,024,785.04	16,361,784.75	44.1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341,441.05		20,799,306.61	38,140,747.6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13,656.30		391,967.33	-821,688.97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6,000.00			6,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121,784.75		21,191,273.94	37,313,058.6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8,140,747.66	-821,688.97		6,000.00		37,313,058.69
合计	38,140,747.66	-821,688.97		6,000.00		37,313,058.6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保证金	6,0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20,951,273.94	1 年内-5 年以上	36.14%	20,951,273.94
SUNNY RISE ELECTRONICS LIMITED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6,979,598.40	3-4 年	12.04%	6,979,598.40
武汉天喻世元科技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4,897,859.81	1 年以内	8.45%	
张家口智云教育云科技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28,091.06	1 年内-5 年以上	8.33%	3,323,025.89
聚仁思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4,158,637.44	1 年以内	7.17%	207,931.87
合计		41,815,460.65		72.13%	31,461,830.1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900,000.00	105,400,000.00	27,500,000.00	132,900,000.00	105,400,000.00	27,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1,663,924.70	183,786,345.33	257,877,579.37	21,672,991.62	4,688,440.46	16,984,551.16
合计	574,563,924.70	289,186,345.33	285,377,579.37	154,572,991.62	110,088,440.46	44,484,551.1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擎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武汉果核科技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000.00	
武汉承喻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武汉天喻信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武汉天喻世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7,500,000.00	105,400,000.00				27,500,000.00	105,4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880,107.93					179,097,904.87	420,634,490.12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小计					880,107.93					179,097,904.87	420,634,490.12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二、联营企业													
武汉星合数媒科技有限公司		4,688,440.46											4,688,440.46
湖北兴华教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84,591.16				62,730.89			509,822.43				4,537,499.62	
河南聚联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1,999,960.00				-1,076,573.43							10,923,386.57	
小计	16,984,551.16	4,688,440.46			-1,013,842.54			509,822.43				15,460,886.19	4,688,440.46
合计	16,984,551.16	4,688,440.46			-133,734.61			509,822.43	179,097,904.87	420,634,490.12		257,877,579.37	183,786,345.33

其他说明：

(1) 其他变动：本公司昌喻投资的投资，本期因该企业解散清算，公司丧失控制权，转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母公司个别报表由成本法核算改按权益法核算并进行追溯调整，相应调整了该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将该投资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2) 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被投资单位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昌喻投资账面核心资产为持有重庆鲲鹏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已经触发回购且于2025年12月14日送达，该项资产目前因诉讼事项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421,514,598.05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本次以该合伙企业清算状态下的预计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基础。处置费用主要为清算过程中预计发生的律师费、审计费、清算组报酬等，从公允价值中扣除后确定可收回金额。	回购债权预计可收回金额、其他债权可收回金额、其他资产（货币资金）可变现价值、本公司对昌喻投资的持股比例	回购债权可收回金额：依据回购协议、回购义务方偿债能力、相关诉讼及司法冻结情况，单项评估预期可回收现金流量。 其他债权可收回金额：逐笔核查账龄及对方信用状况，参考历史回收率及当前清偿能力预估。 其他资产可变现价值：货币资金按账面价值，实物资产按市场快速变现价或残值。 持股比例：依据合伙协议及追溯调整后的权益法核算基础确定。
合计	421,514,598.05	242,416,693.18	179,097,904.8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983,312.24	129,026,944.70	832,439,405.55	638,674,808.96
其他业务	1,081,051.97	42,094.83	4,002,018.69	415,965.09
合计	170,064,364.21	129,069,039.53	836,441,424.24	639,090,774.0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智能卡	94,959,179.93	86,246,337.27					94,959,179.93	86,246,337.27
终端	48,041,200.99	34,483,201.22					48,041,200.99	34,483,201.22
技术服务与开发	12,842,379.86	1,705,528.87					12,842,379.86	1,705,528.87
其他	14,221,603.43	6,633,972.17					14,221,603.43	6,633,972.17
合计	170,064,364.21	129,069,039.53					170,064,364.21	129,069,039.5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68,079,088.67	128,105,900.63					168,079,088.67	128,105,900.63
国外	1,985,275.54	963,138.90					1,985,275.54	963,138.90
合计	170,064,364.21	129,069,039.53					170,064,364.21	129,069,039.53

对于商品销售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如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则在获取客户的确认时一次确认收入。其中：2025 年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 2,551,921.01 元；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 167,512,443.20 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734.61	240,883.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08,229.21	-953,08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7,103.81
债务重组利得	-861,891.00	
合计	-17,303,854.82	-999,308.81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735,57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1,29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81,331.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660.72	
债务重组损益	-831,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2,766,670.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8,012.67	
合计	-187,248,788.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50%	-1.4068	-1.4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	-54.90%	-0.9714	-0.9714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